

公司代码：600309 公司简称：万华化学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廖增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守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9年2月公司完成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及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持股注销后总股本3,139,746,626.00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6,279,493,25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475,172,932.46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暂无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万华化学、万华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实业	指	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万华化工、控股股东	指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烟台市国资委	指	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丰投资	指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诚投资	指	烟台中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凯信	指	深圳市中凯信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合成国际	指	Prime Partn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文名：合成国际有限公司
德杰汇通	指	北京德杰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BC 公司	指	BorsodChem Zártkörűen Működő Részvénytársaság, 简称：BorsodChem Zrt. 中文名：宝思德化学公司
万华宁波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MDI	指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HDI	指	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
ADI	指	脂肪族异氰酸酯（包括 H ₁₂ MDI、HDI、HDI 衍生物、IPDI 等）
HCL	指	氯化氢
IPDI	指	异佛尔酮二异氰酸酯
SAP	指	高吸水树脂
TPU	指	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
LPG	指	液化石油气
C2	指	碳 2 化学
C3	指	碳 3 化学
C4	指	碳 4 化学
PO	指	环氧丙烷
AE	指	丙烯酸酯
MTBE	指	甲基叔丁基醚
PC	指	聚碳酸酯
MMA	指	甲基丙烯酸甲酯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TDI	指	甲苯二异氰酸酯
MIBK	指	甲基异丁基酮
PVC	指	聚氯乙烯
EO	指	环氧乙烷
NPG	指	新戊二醇
H ₁₂ MDI	指	氢化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TBA	指	叔丁醇
CWAO	指	催化湿式氧化技术
LLDPE	指	线性低密度聚乙烯

注：本报告所引用的行业数据主要参考上海三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华化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	Wanhua Chemica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an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廖增太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寇光武	肖明华
联系地址	烟台市幸福南路7号	烟台市幸福南路7号
电话	0535-6698537	0535-6698537
传真	0535-6837894	0535-6837894
电子信箱	gwkou@whchem.com	mhxiao@whchem.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路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6
公司办公地址	烟台市幸福南路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13
公司网址	www.whchem.com
电子信箱	stocks@whche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华化学	600309	烟台万华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务所（境内）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晓辉、王欣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4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旭巍、刘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60,621,193,436.91	53,123,173,258.81	14.11	30,099,861,53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0,379,859.30	11,134,790,281.66	-4.71	3,679,421,83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34,835,805.76	10,710,734,337.04	-6.31	3,676,300,82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494,429.46	10,707,798,595.40	79.85	7,542,843,878.8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78,735,672.70	27,279,539,897.19	23.82	14,821,586,070.82
总资产	76,912,659,201.52	65,827,732,248.24	16.84	50,765,015,455.16
期末总股本	2,734,012,800.00	2,734,012,800.00		2,162,334,720.00

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要求，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并对同期对比数做了追溯调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8	4.09	-5.13	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7	3.93	-6.62	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2	50.66	减少13.84个百分点	28.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82	48.73	减少13.91个百分点	28.0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 116,009,28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162,334,720 股变更为 2,278,344,000 股。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公司总股本由 2,278,344,000 股变更为 2,734,012,800 股。

公司已按照分红扩股后的股数调整计算 2016 年度每股收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601,913,514.62	16,452,261,124.13	15,869,060,104.85	14,697,958,69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5,722,178.17	3,404,212,236.15	2,071,087,039.24	1,589,358,40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23,730,585.14	3,256,152,162.07	1,982,266,148.85	1,572,686,90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0,001,796.86	4,855,170,222.63	7,074,255,595.41	3,738,066,814.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845,423.60		-217,695,299.04	-85,025,534.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4,353,815.59		901,790,723.66	84,773,232.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5,127.0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433,962.27		9,433,962.26	9,433,962.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64,664.93		9,815,544.63	2,804,52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8,055,558.52		-114,512,798.89	-5,671,330.13
所得税影响额	-251,782,534.17		-164,776,188.00	-3,193,855.37
合计	575,544,053.54		424,055,944.62	3,121,002.07

注：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系公司接受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和控股股东万华化工委托，对匈牙利 BorsodChem Zrt. 进行管理运营，报告期内确认托管费收入不含增值税 9,433,962.27 元（万华实业：786,163.52 元；万华化工：8,647,798.75 元），含税总额 10,000,000.00 元。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负债		1,173,476.80	1,173,476.80	-7,698,050.97
合计		1,173,476.80	1,173,476.80	-7,698,050.97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聚氨酯（MDI、TDI、多元醇），丙烯及其下游丙烯酸、环氧丙烷等系列石化产品，SAP、TPU、PC、PMMA、有机胺、ADI、水性涂料等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 MDI 产品是制备聚氨酯的最主要原料之一，聚氨酯具有橡胶、塑料的双重优点，广泛应用于化工、轻工、纺织、建筑、家电、建材、交通运输、航天等领域。目前，公司的多套 MDI 装置产品质量和单位消耗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是全球最主要的 MDI 供应商之一。随着 2015 年万华烟台工业园一期项目全面建成，万华化学已经发展成为极具竞争优势的聚氨酯、石化、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供应商。2018 年 9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49 号），公司整体上市完成后，将为未来跨越式发展打下重要的体制基础。

(2) 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万华化学坚持走专业化的发展道路，始终专注于在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领域发展，为更好地发挥公司在技术和制造方面的优势，公司主要开展 B2B 型的业务。

采购模式：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纯苯、煤炭、LPG 等为大宗原料，公司通过积极开拓国内外供应渠道，与战略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综合采用固定价、浮动价、合同价等多种采购模式，实现了原料的稳定供应及低成本采购。

生产模式：公司产品种类繁多，生产路线复杂，涉及高温高压、有毒有害等危险工艺。为确保“安稳长满优”生产运营，提供让客户满意的、高质量、稳定的好产品，公司采取宁波生产基地、烟台生产基地、珠海基地的属地生产管理，总部统筹协调的生产运营模式。公司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每月生产目标，依据市场需求及装置状况进行动态调整。

销售模式：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工和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全部通过市场化运作，以直销和经销两种形式销售。

(3)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的产品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家电、汽车、轻工、纺织等领域。近年来，在中国经济迅猛发展的带动下，聚氨酯下游应用市场增长迅速，2018 年，伴随化工行业复苏，MDI 国内的需求量超过 200 万吨，万华凭借技术、产能、

产品质量等优势，牢牢把握了中国入世以来的黄金发展期，成长为全球主要的 MDI 供应商之一。自 2008 年金融危机之后，公司意识到盈利产品和区域单一的风险，逐步将投资重心向相关多元化的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领域发展，形成了目前产业链高度整合、生产高度一体化，但行业周期又不尽相同的聚氨酯、石化、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三大产业集群。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技术创新是万华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还不断追求卓越运营，打造优良文化，形成万华独有的综合竞争力。

（1）技术创新

万华的技术创新工作始于 1996 年，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建立起完善的流程化研发框架和项目管理机制，形成了从基础研究、工程化开发、工艺流程优化到产品应用研发的创新型研发体系，成功组建了“国家聚氨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聚合物表面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行业创新平台。2018 年万华自主研发光气法 PC 装置、TDI 装置一次性开车成功；MDI 第六代反应技术取得新突破，乙苯共氧化法高效绿色制备环氧丙烷成套技术开发成功。

（2）卓越运营

以“对标一流找差距，高点定位设目标，追求卓越抓落实”为工作思路，公司的卓越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生产经营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可持续发展能力再上新台阶。

（3）优良文化

万华的愿景是创建受社会尊敬、让员工自豪、国际一流的化工新材料公司，以优秀的企业文化感召、吸引和培养人才，以高远清晰的奋斗目标激发员工潜能，以专注、可持续的发展战略为员工指明方向，以高效管理和平等沟通营造公平公正的文化环境。万华在不断的实践中使得企业文化深入人心，保障了员工的敬业度和人才的稳定性，连续五届荣获翰威特中国最佳雇主的殊荣。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受下半年中美经贸摩擦、新兴国家货币贬值等事件影响，国内经济形势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全球化工及聚氨酯市场需求变化也呈现相似趋势。

2018 年，公司以“安全管理深化年”为管理主题，通过“深化本质安全设计和管理、深化工艺和劳动纪律”两条主线，公司本质安全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技能明显提升，安全管控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一）市场与营销情况

2018 年全球 MDI 装置普遍运行稳定，同时有新增产能释放，MDI 市场尤其是聚合 MDI 供应大幅增加。公司在不同时间节点、不同区域采取灵活性的应对策略，同时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MDI 出口占比进一步提升。

石化公司以“利润最大化，红海中创造蓝海”为指导思想，按照“稳固基础，搭建平台”的经营方针，积极推进与中东 LPG 主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科学预判市场，引领 MTBE 在化工等非调油领域应用的推广，客户粘性不断增强。

面对市场新变化，营销体系积极开展管理变革。加强跨部门间客户的销售协同与管理，简化多产品用户与万华的对接流程；实施新的承运商准入制度，提高了承运商准入门槛，开展多式联运。

公司品牌建设结合公司战略，锲而不舍地引导全球行业主流媒体增进对万华的关注，综合利用展会、媒体活动、新闻事件等传播渠道在业内树立起万华高科技、负责任、国际化的企业形象。

（二）生产与运营

2018 年，烟台生产基地落实“安全管理深化年”各项要求，通过班组标准化、过程安全人员培养、工程师倒班轮岗、移动学习平台搭建，安全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装置自动化水平不断提升，一期装置全部实现主动性监控及 DCS 巡检监控，MDI 装置实现一键开停车。

2018 年，宁波工业园在确保安全稳定生产的基础上，降成本工作持续推行，精益改善文化深入人心。继续深入推行班组标准化，狠抓事故调查，通过项目管理和承包商管理严控风险，并施行安全积分制促进全员参与。

（三）技术创新

2018 年，公司共申请国内外发明专利 424 件；缩合加氢法制新戊二醇技术荣获山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表面材料水性化的关键树脂及产业化项目荣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科研和生产部门紧密合作，装置运行水平精益求精。MDI 产业链上稳步实施三地 MDI 装置智能化和技改扩能方案。另外，公司还陆续组建了合成生物学、电化学、电池材料、信息材料等新平台，加快前瞻性研究，为未来布局。

（四）管理创新

1、“安全管理深化年”工作情况

2018 年，公司紧紧围绕“安全管理深化年”主题，在生产装置的本质安全方面做了大量开拓性的工作，首次引入了国外本质安全的理念，全员进行最小化、替代、缓和、简化的本质安全理念培训，开展装置的本质安全设计和管理的工作，组织编写了《本质安全设计指南》、《危化品存量最小化指南》、《反应危害评估指南》等文件；引入 9 家国外一流过程安全分析机构，主持公司 22 个自主研发项目的 PHA（工艺危害分析），全面系统性地开展了 HAZOP（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LOPA（保护层分析）、SIL（安全完整性等级）分析；建起热安全研究实验室，开展反应危害研究。进一步深化工艺和劳动纪律管理，通过一系列的管理活动，员工的安全技能明显提升，公司安全管理能力得到较大提升。

2、卓越运营情况

2018 年，公司成立信息化战略委员会和相关职能的分委会，大大提高了公司信息化的一致性和建设的效率；公司将原“审计部”升级为“审计合规部”，加入“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并成为理事单位；成立企业管理部，把公司的组织体系规划、制度建设和流程优化再造统一起来，加强公司的 KPI 管理和组织绩效管理的工作，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搭建起集中采购平台和云采购平台，真正实现统谈统签统付；通过电子签核平台、电子招标平台，实现全流程线上化，获评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

3、企业文化

2018 年是万华成立 40 周年，全体员工以“砥砺四十载、奋斗向未来”为主题，总结了四十年波澜壮阔的发展历程，展望了充满挑战与希望的光明未来。百对集体婚礼的浪漫殿堂，万华家庭日的欢乐海洋，各项体育赛事的巅峰时刻，万华英语角的期期爆满，都体现着公司员工的活力与热情，激励着万华人在追梦路上的创造与奋斗。

（五）整体上市

公司 2017 年开始启动整体上市工作，历时一年多，2018 年 9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49 号）；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已经办理完毕吸收合并事项新股发行登记及万华化工所持股份的注销工作。公司整体上市完成后，将为未来跨跃式发展打下重要的体制基础。

2018 年模拟吸收合并后的财务状况，请参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特殊编制基础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六）BC 公司整合

2018 年 BC 公司经营再创新高，中东欧百强企业的排名继续提升，可持续盈利能力大幅增强。

BC 公司抓住上半年行业景气度较高的有利时机，加大市场供给；BC 公司的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装置运转的稳定性不断提高；实现全球采购协同，财务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

（七）美国项目

为满足公司北美地区客户对公司 MDI 产品供应稳定性和产品多样性的需求，2018 年公司正式宣布美国项目落户路易斯安那州康文特郡。目前，项目合同谈判及相关的招投标工作正有序推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06.21 亿元，同比增长 14.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0 亿元，同比下降 4.71%；每股收益 3.88 元。

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769.13 亿元，同比增长 16.84%；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7.79 亿元，同比增长 23.82%；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2%，同比减少 13.84 个百分点；每股净资产 12.36 元，同比增长 23.85%；资产负债率 48.97%，同比降低 4.31 个百分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621,193,436.91	53,123,173,258.81	14.11
营业成本	40,114,356,881.19	32,033,253,462.20	25.23
销售费用	1,721,464,243.82	1,416,999,560.47	21.49
管理费用	1,001,505,576.04	796,303,927.67	25.77
研发费用	1,610,117,528.86	1,238,264,348.48	30.03
财务费用	795,019,862.22	929,390,186.18	-1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494,429.46	10,707,798,595.40	7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8,017,908.11	-5,955,570,029.57	-7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332,650.60	-3,659,933,147.16	-116.87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销售规模均有所增长，但由于聚氨酯板块产品市场价格下半年开始回落，全年经营业绩同比略有下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59,118,079,966.00	38,810,168,937.83	34.35	13.62	24.45	减少 5.71 个百分点
其他	743,825,419.17	586,304,368.27	21.18	4.98	17.51	减少 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聚氨酯系列	30,951,891,911.57	15,384,313,983.07	50.30	3.75	15.63	减少 5.11 个百分点
石化系列	18,907,545,756.05	17,021,133,253.52	9.98	23.52	27.05	减少 2.5 个百分点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5,702,962,374.42	3,916,336,843.31	31.33	35.87	36.21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其他	4,299,505,343.13	3,074,689,226.20	28.49	26.39	45.85	减少 9.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9,341,363,928.14	23,167,710,314.17	41.11	6.45	13.49	减少 3.65 个百分点
国外	20,520,541,457.03	16,228,762,991.93	20.91	30.01	44.00	减少 7.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聚氨酯系列产品的收入、成本较上年上涨，但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为报告期内销量上升，但价格有所回落所致。

公司石化系列产品收入、成本较上年大幅上涨，但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为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低的LPG贸易量增加所致。

公司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产品收入、成本较上年大幅上涨，毛利率基本持平，主要为报告期内销量上升所致。

国外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大幅增长，但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为低毛利率的LPG贸易量增长主要在国外所致。

分产品系列说明：聚氨酯系列主要包括异氰酸酯、多元醇、TDI等；石化系列主要包括C3和C4烯烃衍生物；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主要包括表面材料、TPU、SAP、PC、特种异氰酸酯、特种胺等。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聚氨酯系列	1,874,161 吨	1,887,114 吨	147,508 吨	2.99	4.71	-8.07
石化系列	1,508,807 吨	1,514,707 吨	68,813 吨	-5.44	-4.64	-7.90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328,954 吨	321,668 吨	44,028 吨	29.08	34.26	19.83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原材料	30,008,080,020.60	77.32	22,982,294,482.34	73.69	30.57	
化工行业	人工工资	1,432,038,649.74	3.69	1,214,958,816.23	3.90	17.87	
化工行业	折旧	2,684,035,591.85	6.92	2,712,213,923.89	8.70	-1.04	
化工行业	能源	3,556,692,428.39	9.16	3,280,921,283.57	10.52	8.41	
化工行业	其他	1,129,322,247.25	2.91	995,333,409.09	3.19	13.46	
	合计	38,810,168,937.83	100.00	31,185,721,915.12	100.00	24.45	
其他行业	原材料	309,692,410.00	52.83	278,675,934.76	55.85	11.13	
其他行业	人工工资	34,310,009.56	5.85	18,157,004.65	3.64	88.96	
其他行业	折旧	54,609,460.94	9.31	41,119,179.96	8.24	32.81	
其他行业	能源	122,967,740.28	20.97	119,025,604.82	23.86	3.31	
其他行业	其他	64,724,747.49	11.04	41,970,527.40	8.41	54.21	
	合计	586,304,368.27	100.00	498,948,251.59	100.00	17.5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聚氨酯系列	原材料	11,111,275,800.73	72.23	9,272,309,620.10	69.69	19.83	
聚氨酯系列	人工工资	866,905,644.99	5.63	733,568,282.59	5.51	18.18	
聚氨酯系列	折旧	1,306,392,125.43	8.49	1,397,701,815.29	10.51	-6.53	
聚氨酯系列	能源	1,450,340,672.34	9.43	1,345,870,682.74	10.12	7.76	
聚氨酯系列	其他	649,399,739.58	4.22	554,828,399.88	4.17	17.05	
	合计	15,384,313,983.07	100.00	13,304,278,800.60	100.00	15.63	
石化系列	原材料	14,321,387,584.88	84.14	10,682,200,490.90	79.75	34.07	
石化系列	人工工资	263,492,142.18	1.55	239,853,246.08	1.79	9.86	
石化系列	折旧	1,055,473,209.83	6.20	1,049,630,713.40	7.83	0.56	
石化系列	能源	1,142,914,715.20	6.71	1,176,813,512.22	8.78	-2.88	
石化系列	其他	237,865,601.43	1.40	248,464,096.62	1.85	-4.27	
	合计	17,021,133,253.52	100.00	13,396,962,059.22	100.00	27.05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原材料	3,002,901,154.29	76.69	2,178,641,333.71	75.77	37.83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人工工资	242,155,728.85	6.18	185,455,107.44	6.45	30.57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折旧	206,027,530.63	5.26	166,731,618.94	5.80	23.57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能源	280,207,733.98	7.15	206,925,437.98	7.20	35.41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其他	185,044,695.56	4.72	137,493,238.71	4.78	34.58	
	合计	3,916,336,843.31	100.00	2,875,246,736.78	100.00	36.21	
其他	原材料	1,882,207,890.72	61.22	1,127,818,972.39	53.49	66.89	
其他	人工工资	93,795,143.28	3.05	74,239,184.77	3.52	26.34	
其他	折旧	170,752,186.89	5.55	139,268,956.22	6.61	22.61	
其他	能源	806,197,047.15	26.22	670,337,255.45	31.80	20.27	
其他	其他	121,736,958.16	3.96	96,518,201.28	4.58	26.13	
	合计	3,074,689,226.20	100.00	2,108,182,570.11	100.00	45.8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销量增加，且LPG贸易量大幅增长，导致2018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435,032,858.02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9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179,483,110.08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5%。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一	1,202,744,401.15	1.98	否
单位二	1,185,609,510.08	1.96	否
单位三	1,184,847,132.28	1.95	否
BorsodChem Zrt.	1,179,483,110.08	1.95	是
单位四	682,348,704.43	1.13	否
合计	5,435,032,858.02	8.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545,588,255.26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8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一	2,047,435,611.16	5.39	否
单位五	1,484,323,057.41	3.91	否
单位六	1,460,708,258.25	3.84	否
单位七	1,339,573,706.50	3.52	否
单位八	1,213,547,621.94	3.19	否
合计	7,545,588,255.26	19.85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研发费用	1,610,117,528.86	1,238,264,348.48	371,853,180.38	30.03	主要为本年研发人工费、折旧费及材料消耗等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5,676,990.78	303,316,067.55	-338,993,058.33	-111.76	主要为本年应收账款减少,以及上年同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8,720,809.02	1,687,270.04	17,033,538.98	1,009.53	主要为处置多聚甲醛装置所致。
营业外收入	9,796,721.29	18,683,867.48	-8,887,146.19	-47.57	主要为上年同期收到供应商违约赔偿及部分应付账款核销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6,998,288.98	228,250,891.93	-111,252,602.95	-48.74	主要为本年固定资产报废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10,117,528.8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610,117,528.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6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情况说明参见本章节“一、经营讨论与分析”中的“（三）技术创新部分。”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差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494,429.46	10,707,798,595.40	8,549,695,834.06	79.85	主要为上年同期营运资金占用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8,017,908.11	-5,955,570,029.57	-4,362,447,878.54	-73.25	主要为万华烟台工业园相关项目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332,650.60	-3,659,933,147.16	-4,277,399,503.44	-116.87	主要为上年同期增发资金到位及本期分红同比增加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96,036,180.56	6.63	3,062,974,654.18	4.65	66.38	主要是为偿还整体上市承接万华化工有息债务准备资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3,376,115.09	0.17	246,322,725.81	0.37	-45.85	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14,227,005.41	5.48	268,224,126.74	0.41	1,471.16	主要为整体上市承接万华化工有息债务所致。
长期应收款	459,981,985.67	0.60	318,793,498.76	0.48	44.29	为员工购房借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251,052,690.88	13.33	7,305,529,419.73	11.10	40.32	主要为本年烟台工业园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4,573,026.20	0.07	15,473,499.25	0.02	252.69	主要为新增长期土地租赁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3,485,077.35	3.03	1,007,854,102.69	1.53	131.53	主要为本年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411,711,439.85	22.64	12,714,569,960.22	19.31	36.94	主要为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1,173,476.80					为本期新增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长期借款	3,817,504,999.96	4.96	6,321,648,809.13	9.60	-39.61	主要为本年部分项目贷款偿还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52,722.00		-100.00	为偿还烟台市财政局转贷资金本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46,318.14		9,518,565.65	0.01	-106.79	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201,669.5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682,357.97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	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3,684,714.82	LPG 纸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69,347,611.06	票据质押用于开立承兑汇票、信用证及海关税款保函
固定资产	7,402,890,272.82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47,667,076.77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14,024,483,703.02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进入 2019 年, 政府加大政策调整, 陆续出台各项措施刺激内需, 包括降税减负、降低企业养老金缴纳比例等, 预期中国经济将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随着消费升级以及新能源概念的推广, 将带动聚氨酯产品消耗的继续增长。

但同时行业也存在一些压力, MDI 竞争者在国内的产能不断提升, 对国内的供需关系提出考验; 为应对中美关系的不确定性, 部分下游企业开始加速向东南亚转移; 随着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 国家间的差别税收政策也给我们的产品出口带来了更多的阻力。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从 2016 年开始到 2018 年上半年是化工行业景气周期高点, 行业内企业纷纷创下业绩新高。2018 年下半年以来, 伴随着国际和国内经济整体下行, 石化、聚氨酯下游市场需求不振, 房地产、汽车行业等主要下游行业的需求放缓, 以及国际油价下跌, 新一轮产能扩张逐步释放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 化工行业整体盈利能力下滑较快。下游中小民营企业经营压力较大, 再投资意愿放缓。预计 2019 年行业整体依然面临挑战。

万华积极应对新的市场形势和挑战, 坚定不移地走自主创新和国际化道路, 不断提升企业全球运营能力和竞争力。通过创新经营, 主动开源节流, 一方面通过深化聚氨酯、石化、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产业链纵深, 提升产品的附加价值; 另一方面, 通过生产、管理创新, 对标一流找差距、高点定位设目标、追求卓越抓落实, 不断反思内省, 找差距、补短板, 持续提升组织效率。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适用 不适用**聚氨酯业务板块：**

聚氨酯业务包括异氰酸酯和多元醇两部分。

大宗异氰酸酯分为 MDI 和 TDI 两类。全球 MDI 市场需求约 700 万吨，万华市场份额超过 20%，产品质量在行业内领先。公司年产 30 万吨 TDI 装置已于 2018 年底投产，万华成为行业内重要的 TDI 供应商。

多元醇是聚氨酯产业另一关键原料，与异氰酸酯有极强的协同效应，万华自 2006 年进入该领域以来，已经发展成为国内产品门类齐全的多元醇制造商。

石化业务板块：

石化业务目前主要发展 C3 和 C4 烯烃衍生物。国内丙烯需求巨大，2018 年当量消费量 3300 多万吨。万华烟台工业园是国内重要的丙烯及衍生物制造基地，拥有丙烯产能 75 万吨。万华还依托技术创新优势，在丙烯酸/丁醇/环氧丙烷等丙烯一级衍生物的基础上，向下发展具有万华独特优势的高吸水树脂 SAP、新戊二醇 NPG、聚醚多元醇、MIBK、异佛尔酮等更为精细，附加值更高的产品，成为国内重要的丙烯及衍生物制造商。通过世界级 PO/MTBE 装置，万华还进入了异丁烯及衍生物领域，该产业链自主研发的一部分产品将陆续产业化，届时万华还将成为门类齐全的异丁烯衍生物供应商。

未来万华石化业务还将大力发展 C2 烯烃衍生物，正在筹建的百万吨乙烯产业链项目预计于 2020 年底建成，未来万华将涉及更多的烯烃下游高附加值衍生产产品，成为中国重要的烯烃及衍生物供应商。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业务板块：

近年来，公司在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业务板块投入了大量的研发和营销力量进行技术和市场开发，2018 年两大板块相关产品均跻身行业前列。

万华一期 7 万吨/年聚碳酸酯装置已于 2018 年初投产。目前二期项目正在建设中，建成后将形成一个以高端工程塑料 PC 为核心的新支柱产业。

万华化学一期年产 8 万吨 PMMA 项目于 2019 年初一次性开车成功并产出合格产品，产品多项指标达到欧、日等主流产品水平。

特种异氰酸酯业务是异氰酸酯领域的皇冠明珠，包括 HDI、H₁₂MDI、IPDI 等主要品种，全球需求量近 30 万吨，下游主要是汽车涂料等领域，万华产品得到了全球主要客户的认可。

特种胺业务是万华基于加氢技术平台打造的独特的业务平台，产品部分供应万华内部的特种异氰酸酯客户，外销主要面向高端环氧固化剂市场。随着高端的风电、电器、饰品等高端环氧领域持续发展，该产业未来仍将高速增长。

2 产品与生产**(1). 主要经营模式**√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走专业化的发展道路，始终专注于在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领域发展。作为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领域的原材料生产型企业，为更好地发挥公司在技术和制造方面的优势，公司主要开展 B2B 型的业务。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聚氨酯	化工	苯	保温、轻工等	市场供需/原材料
石化	化工	LPG	中间体	市场供需/原材料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	化工	内部供应	汽车、涂料、日化等	市场供需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将技术创新作为第一核心竞争力，拥有专职研发人员超过 1000 人，形成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和激励机制。2018 年万华自主研发光气法 PC 装置一次性开车成功；MDI 第六代反应技术取得新突破，自主开发的碳四法 MMA、PMMA、TBA 脱水、CWA0 以及三条催化剂生产线等工业化装置也均一次开车成功，乙苯共氧化法高效绿色制备环氧丙烷成套技术开发成功，经鉴定委员会认定，整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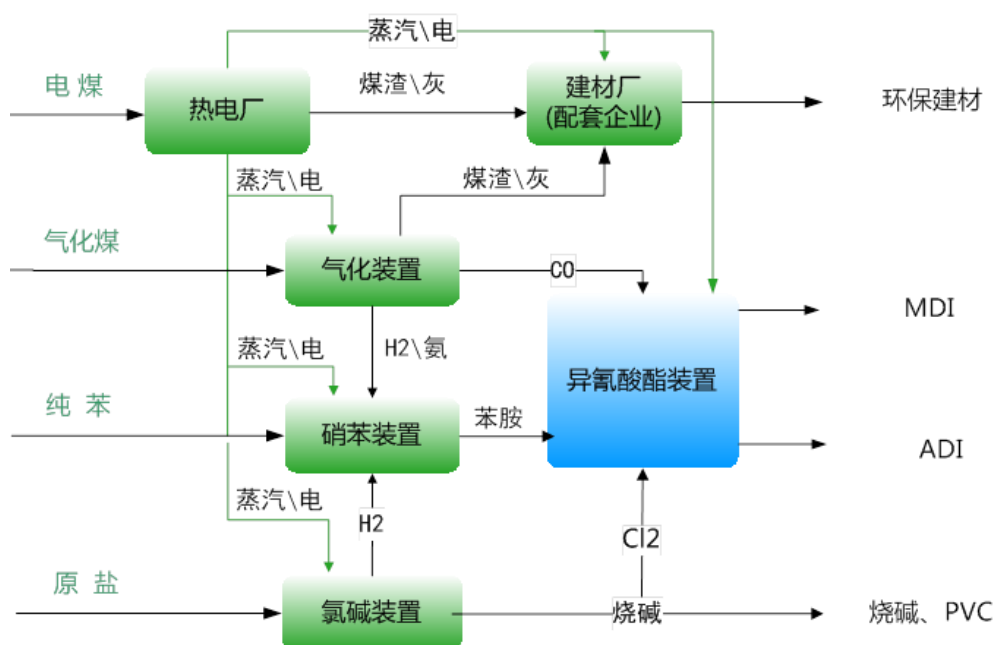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门类众多，涵盖了化工领域所涉及到的氧化、加氢、光气化、聚合、羰基化、煤气化等众多工艺过程。其中异氰酸酯和石化两大产业链紧密结合，在两大产业链上又衍生出了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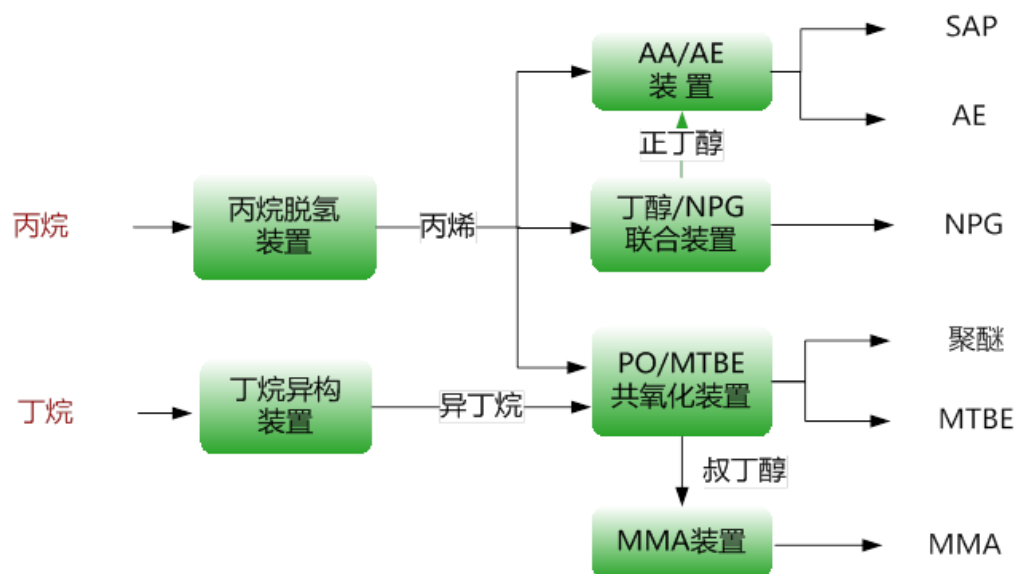
公司异氰酸酯和石化产业链简图如下：

异氰酸酯产业链



注：环保建材与 PVC 为工业园配套企业生产，非本公司产品。

石化产业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宁波工业园 MDI 一体化项目	120 万吨/年	77.69		
烟台工业园 MDI 一体化项目	60 万吨/年	87.15		
烟台工业园 PO/AE 一体化项目	183 万吨/年	94.47		
烟台工业园 SAP 项目	3 万吨/年	51	3 万吨/年	2019 年 10 月
烟台工业园 TDI 项目	30 万吨/年		2018 年末新增产能	
烟台工业园 PC 一期	7 万吨/年	69.08		
烟台工业园 PC 二期			13 万吨/年	2019 年 12 月
烟台工业园 PMMA 项目			8 万吨/年	2019 年 1 月
烟台工业园 MMA 项目			5 万吨/年	2019 年 1 月
烟台工业园聚氨酯产业链一体化— 乙烯项目			100 万吨/年乙烯联合装置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装置 15 万吨/年环氧乙烷装置 45 万吨/年 LLDPE 装置 30/65 万吨/年环氧丙烷/苯乙烯装置 5 万吨/年丁二烯装置	2020 年 10 月
美国 MDI 一体化项目			40 万吨	2021 年 10 月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化工煤	战略采购	188 万吨	全年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约 5%	公司煤炭总体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小。
纯苯	以年度合约为主，现货为辅；内贸渠道为主，外贸进口渠道为辅	105 万吨	全年纯苯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4%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相对稳定。
液化石油气 (LPG)	综合采用合同价、固定价、浮动价等多种采购模式，主要与海外主流 LPG 供应商开展稳定合作	380 万吨，其中自用量 171 万吨，贸易量 209 万吨	2018 年国际液化气年初受需求回落价格逐步回落。4 月份起，原油连续上行带动液化气走高，11 月油价回调带动液化气价格迅速走低。	LPG 同比价格上涨，导致石化产品成本上涨。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工和新材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全部通过市场化运作，以直销和经销两种形式销售。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聚氨酯系列	30,951,891,911.57	15,384,313,983.07	50.30	3.75	15.63	减少 5.11 个百分点	未知
石化系列	18,907,545,756.05	17,021,133,253.52	9.98	23.52	27.05	减少 2.5 个百分点	未知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5,702,962,374.42	3,916,336,843.31	31.33	35.87	36.21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未知
其他	4,299,505,343.13	3,074,689,226.20	28.49	26.39	45.85	减少 9.54 个百分点	未知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聚氨酯系列定价策略：

营销政策紧跟市场，力保份额，平衡短期和长期利益。

聚氨酯系列报告期内价格变动情况：

2018 年 MDI 的价格整体呈现下跌的趋势。

年初，聚合 MDI 延续 2017 年四季度的跌势，价格从年初的 25000 元/吨左右不断下滑，二季度末价格到了 17200 元/吨左右。三季度下游需求旺季不旺，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到 10 月跌破 13000 元/吨。年底价格稳定在 11300 元/吨左右。

国内纯 MDI 价格从年初到 8 月份主要在 28000~30000 元/吨之间横盘整理。到了 9 月份，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市场价格快速下滑至年底的 22000 元/吨左右。

石化系列定价策略：

2018 年万华石化产品持续深入推进周期定价操作模式，构建市场新规则，维护市场稳定健康发展。调价周期内保持市场价格稳定，并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在下一周期进行相应调整。

石化系列报告期内价格变动情况：

从 2018 年全年情况来看，公司石化产品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涨有跌，以上涨为主。山东丙烯市场均价 8514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13.35%；华东环氧丙烷市场均价 12085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10.76%；华东丁醇市场均价 7653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12.36%；华东丙烯酸丁酯市场均价 10140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3.23%；山东 MTBE 市场均价 6019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13.89%；新戊二醇华东市场均价 12564 元/吨，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4.17%。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5,328,396.43	17.34
经销	657,794.11	-10.24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产出产品	报告期内产量	定价方式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
无水 HCL	203,192.86 吨	市场定价	韩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67.03
盐酸	774,097.76 吨	市场定价	龙口市卓越化学有限公司	18.0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水 HCL 及副产盐酸是异氰酸酯装置的副产品，主要应用于 PVC、氯气等的生产等领域。公司销售上述副产品采取市场定价模式，采购方为资质合规的经销商和生产商，根据公司产量联系相应采购量的客户，生产销售情况稳定，本年度没有因为上述产品的销售对生产装置和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3.97	0.66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额	76,512.73
报告期内收回投资额	10,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262,418.68
上年同期收回投资额	2,000.00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类型	投资额
万华化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新设	21,024.02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	新设	6,000.00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	新设	200.00
烟台万华港口服务公司	货物装卸仓储	新设	10,000.00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	商品进出口及批发业务	增资	24,722.10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货物装卸仓储	增资	10,000.00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工业气体的生产及销售	增资	4,566.61
合计			76,512.7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于2006年2月27日成立,公司主营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及衍生产品的开发、生产;光气、甲醛、液氧、液氮、盐酸、压缩空气的生产;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注册资本为93,600万元,总资产2,279,894万元,净资产1,589,768万元。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84,718万元,主营业务利润819,594万元,净利润635,052万元。

2.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主营热、电、纯水的生产和供应、热力管网建设。公司注册资本为45,000万元,总资产118,889万元,净资产80,484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23,041万元。

3. 全资子公司万华化学(北京)有限公司主营开发、制造、销售聚氨酯;销售化工产品;项目投资;技术开发、技术培训等。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总资产52,414万元,净资产27,35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905万元。

4.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主营烧碱、液氯、盐酸、次氯酸钠、氯化石蜡、化工机械的制造;氢气、液氯的充装、无缝气瓶(限氢气)、焊接气瓶(限液氯)的检验;腐蚀品(硫酸)、易燃液体(甲醇、甲苯)的批发、零售;化工技术咨询、服务,化工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注册资本为17,000万元,总资产136,284万元,净资产102,64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45,855万元。

5.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烟台)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的制造、加工及销售,货物、技术的进出口。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总资产72,532万元,净资产21,378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2,659万元。

6.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主营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产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总资产104,170万元,净资产36,41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908万元。

7. 全资子公司万华化学(广东)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水性涂料树脂、聚醚多元醇、改性MDI、胶粘剂等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推广、技术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总资产126,787万元,净资产15,536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57万元。

8. 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氯碱化工产品、热电工程、蒸汽、工业用水、食品添加剂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0万元,总资产303,544万元,净资产100,34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5,428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到2018年上半年是化工行业景气周期高点,2018年下半年化工行业整体盈利能力下滑较快,预计2019年行业仍面临挑战,但我国化工行业在全球占比未来

将持续上升。增长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国内消费升级和企业研发实力增强，高性能的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需求和供应增长迅速；二是烯烃、芳烃等大宗化学品的增速将会加快，逐步替代进口。化工行业生产基地大型化、一体化，产品多元化、功能化，业务复杂化、全球化依然是未来的发展趋势。

面对以上机遇与挑战，公司一如既往地坚持既定战略，烟台工业园搬迁一体化项目和 PO/AE 一体化项目两大项目顺利投产后，大大改善了万华的产业结构。为进一步完善产业链配套，公司启动了二期项目，包括 100 万吨聚氨酯产业链一体化-乙烯项目和产业链高附加值延伸项目两大类，一方面乙烯项目中的 PVC、EO 等补足了万华聚氨酯产业链短板，保证异氰酸酯产业高负荷稳定运行并为聚醚产业提供关键且难运输的原料，目前万华百万吨乙烯项目已经全面开工，2019 年进入建设高峰期；另一方面公司利用现有产业链和乙烯项目作为关键原料，开发高附加值项目，通过技术、工艺、产品及资源平衡的创新，实现产业链横向纵向的高效利用。

此外，公司加速了以中国为中心，全球化发展的步伐。国内方面，宁波、烟台生产基地仍在不断扩能、优化，珠海生产基地已顺利建成投产，眉山基地也已于 2018 年正式启动；海外方面，整合匈牙利 BC 公司，完善了万华海外生产基地布局。面对国内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和全球频发的贸易摩擦，万华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正式宣布美国项目落户路易斯安那州康文特郡，进一步完善了全球化的布局。另外万华也在逐渐完善主要市场的仓储物流体系，设立专注于客户需求的技术中心和服务中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总体发展战略：

以客户需求为先导，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人才为根本，以卓越运营为坚实基础，以优良文化为有力保障，以资本运作为辅助手段，围绕高技术、高附加值的化工新材料领域实施一体化、相关多元化、精细化和低成本的发展战略，致力于将万华化学发展成为全球化运营的一流化工新材料公司。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是公司实现整体上市的第一年，整体上市为万华的发展打下了重要的体制机制基础。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一方面要继续加快工程建设与全球化布局，提高公司的国际化竞争能力；另一方面，投入更多研发资源，不断抢占化工新材料技术的制高点。2019 年公司将按照“抓改革、夯基础、控成本、谋未来”的思路开展工作，进一步提升组织效率，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9 年计划实现销售收入 730 亿元。（本收入计划为吸收合并后的合并收入，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安全风险

作为化学品生产企业，生产运营的安全风险不能根除。

安全是万华基业长青的根本，因此公司在 2017 年“安全管理年”和 2018 年“安全管理深化年”的基础上，将 2019 年管理主题确定为“安全管理提升年”，通过实

施安全管理三年行动计划，实现公司安全管理能力和业绩的全面提升。2018 年，公司紧紧围绕“安全管理深化年”主题，在生产装置的本质安全方面做了大量开拓性的工作，首次引入了国外本质安全的理念，全员进行最小化、替代、缓和、简化的本质安全理念培训，开展装置的本质安全设计和管理的工作。万华未来将始终坚持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尽力降低此风险。

新产业学习曲线风险

当前是万华新产业发展最为关键的时期，公司聚氨酯、石化、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等多领域齐头并进，在生产管理、营销模式等各个方面均面临与原有业务不同的挑战。为此，公司确立了事业部运营的模式，充分参考现有的标杆企业成功经验，实行新的运营和考核模式，加速公司新业务的成熟。

原料采购及汇率风险

烟台工业园全面投产以来，国际性采购逐步增加，因此公司面临原油市场动荡和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为此，公司加强了对原材料市场的观察及分析，提高了对市场规律的把握，同时增强了全球采购战略寻源能力。

人力资源储备供应不足的风险

随着国际化和相关多元化战略的实施，公司在烟台工业园、珠海基地的建设以及匈牙利 BC 公司的整合上已投入大量的人力资源。未来随着眉山基地、美洲基地的陆续开工建设以及大量新产品的市场营销，公司面临人力资源储备不足的风险。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进一步强化了“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的观念，加大了引才、留才、育才的力度，利用优良的文化吸引和感召更多优秀的海内外人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

万华化学一贯注重对股东的投资回报，每年均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20	0	6,279,493,252.00	10,610,379,859.30	59.18
2017 年	0	15	0	4,101,019,200.00	11,134,790,281.66	36.83
2016 年	2	5	0	1,139,172,000.00	3,679,421,831.90	30.96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	承诺内容 1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烟台市国资委	承诺内容 2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	承诺内容 3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烟台市国资委	承诺内容 4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	承诺内容 5	承诺时间：2018 年 5 月 8 日 期限：发行完成后 36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	承诺内容 6	承诺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 期限：2018 年度-2021 年度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烟台市国资委	承诺内容 7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原控股股东万华实	承诺内容 8	2018 年 9 月 21 日	是	是		

		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承诺内容 1——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避免同业竞争：

- (1) 本次合并完成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新增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 (2) 本次合并完成后至承诺方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非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承诺方不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3) 在上述承诺期间，承诺方承诺将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4) 在上述承诺期间，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方将立即书面告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上市公司在不低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款及条件下优先获得此商业机会。
- (5) 承诺方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 (6)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则承诺方将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上市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 (7) 如因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承诺方将对因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造成的损失，进行充分赔偿。
- (8)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承诺方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完成后至承诺方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如违反本承诺，承诺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内容 2——承诺方实际控制人烟台市国资委避免同业竞争：

- (1) 本次合并完成后，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不会新增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 (2) 本次合并完成后至烟台市国资委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非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不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3) 在上述承诺期间，烟台市国资委承诺将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4) 在上述承诺期间，若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烟台市国资委将立即书面告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上市公司在不低于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的条款及条件下优先获得此商业机会。
- (5) 烟台市国资委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6)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则烟台市国资委将及时采取措施促使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上市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7) 如因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烟台市国资委将对因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造成的损失,进行充分赔偿。

(8)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烟台市国资委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完成后至烟台市国资委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如违反本承诺,烟台市国资委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内容 3——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 本次合并完成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新增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2) 本次合并完成后至承诺方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非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承诺方不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在上述承诺期间,承诺方承诺将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 在上述承诺期间,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方将立即书面告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上市公司在不低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款及条件下优先获得此商业机会。

(5) 承诺方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6)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则承诺方将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上市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7) 如因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承诺方将对因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造成的损失,进行充分赔偿。

(8)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承诺方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完成后至承诺方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一年内。如违反本承诺,承诺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内容 4——承诺方实际控制人烟台市国资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 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的制度规定,不要求上市公司为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或代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

(2) 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的制度规定,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源或从事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行为,也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为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 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其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应决策。

(4) 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在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将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5) 被合并方由上市公司吸收合并后，烟台市国资委及烟台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6) 本次合并完成后，烟台市国资委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烟台市国资委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承诺内容 5——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股份限售：

本次发行完成后，承诺方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但前述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或无偿划转不受前述锁定期的限制，但受让主体仍应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或本承诺函的承诺。

3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承诺方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前，上述新增股份不解锁。

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锁定期届满前，承诺方承诺因本次合并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0%不会设置质押（即质押比例最高不会超过 50%）。

上述新增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至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止，承诺方基于本次合并所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涉及的该部分股份亦遵守上述规定。

承诺内容 6——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盈利预测及补偿：

本次交易完成后，万华化学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来源于业绩承诺资产（BC 公司 100%股权、BC 辰丰 100%股权、万华宁波 25.5%股权和万华氯碱热电 8%股权）的实际实现净利润（BC 公司和 BC 辰丰业绩补偿期间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均以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即期汇率 7.8553 折算成人民币后与万华宁波和万华氯碱热电的承诺净利润加总计算合计承诺净利润数和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不小于各年度承诺净利润（BC 公司和 BC 辰丰业绩补偿期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也均以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即期汇率 7.8553 折算成人民币后与万华宁波和万华氯碱热电的承诺净利润加总计算合计承诺净利润数和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2018 年度不小于 434,291.87 万元、2019 年度不小于 250,704.20 万元、2020 年度不小于 246,691.86 万元、2021 年度不小于 248,836.52 万元。

承诺内容 7——承诺方实际控制人烟台市国资委保证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

(1) 人员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不在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不在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 2) 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薪酬。
- 3)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与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
- 4) 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产生，承诺方不会超越或干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人事任免。

(2) 资产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所有权，能够独立经营，独立于承诺方或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
- 2) 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 3) 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资产。
- 4) 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 财务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 2)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地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 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 机构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
- 2) 保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 3)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系统，具备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所需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 2) 除按照法定程序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相关职权外，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 3) 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新增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 4) 保证尽量减少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内容 8——承诺方原控股股东承诺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

根据公司临 2017-36 号临时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及回复的公告”，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决定在 2018 年 9 月 21 日之前以合并方式解决与万华化学的同业竞争问题。

截至目前，该承诺已履行完毕，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临 2019-15 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万华化学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19 年 2 月份完成，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对标的资产 2018 年至 2021 年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承诺，承诺 2018 年净利润数为 434,291.87 万元。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师报(核)字(19)第 E00149 号《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数为 496,324.33 万元，超过了业绩承诺数，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实现了 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关于本次整体上市，交易对手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作出的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章节。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项业绩承诺的披露内容同上一条盈利预测的披露内容。
报告期内不存在商誉减值。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本集团从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财会 15 号文件”)。财会 15 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研发费用”行项目，修订了“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管理费用”行项目的列报内容，减少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固定资	该等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产清理”、“工程物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行项目进行列报，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变更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现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拟支付其 2018 年度国内业务审计费用 290.00 万元(含增值税)。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4 年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履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批准了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8年1-12月详细关联交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BorsodChem Zrt.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179,483,110.08	电汇
BorsodChem Italia S.r.l.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4,421,083.61	电汇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 de Productos Quimicos Ltda.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64,409,686.47	电汇
Wanhua BorsodChem Rus LLC.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71,842,096.46	电汇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25,938,143.19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节能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50,388.12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4,568.97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713,183.43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土地租赁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土地租赁	按同期市场价格	328,219,404.39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房屋租赁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房屋租赁	按同期市场价格	-3,912,064.38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生态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275,255,912.08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生态板业(荆州)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27,997,819.63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20,391,315.75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裕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493,320.98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宁夏宁东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80,245,888.07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21,054,957.77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泰和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46,630.94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245,841.49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786,163.52	电汇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8,647,798.75	电汇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接受劳务/土地房屋租赁	接受劳务/土地房屋租赁	按同期市场价格	16,075,322.43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BorsodChem Zrt.	同一母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440,830,628.10	电汇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 de Productos Quimicos Ltda.	同一母公司	接受服务	接受服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4,643,650.87	电汇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5,345,886.49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节能(烟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22,989,998.21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228,225.23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山西中强福山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购买材料	购买材料	按同期市场价格	3,895,782.26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材料	购买材料	按同期市场价格	330,821,010.45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183,759,810.16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购买材料/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3,941,352.94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烟台华力热电供应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13,384,997.25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购买材料	购买材料	按同期市场价格	46,379.31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按同期市场价格	104,028.81	银行承兑汇票、电汇
合计				/	3,343,402,321.83	/

注：含报告期内销售退回 5,316,024.82 元。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一方面为公司战略布局考虑，如扩大海外市场占有率等，发生关联交易不可避免；另一方面，销售商品的关联方属于MDI产品的下游客户，其购买产品交易也是不可避免的；采购材料的供应商属于公司的原料供应商，为公司的生产配套服务，发生关联交易不可避免；另外，受地理位置的影响发生关联交易也是不可避免的。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较低，无需采取相关解决措施。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2 月份，公司吸收合并控股股东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完成。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临 2019-15 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万华化学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19 年 2 月份完成，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业绩承诺方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对标的资产 2018 年至 2021 年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承诺，承诺 2018 年净利润数为 434,291.87 万元。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师报(核)字(19)第 E00149 号《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数为 496,324.33 万元，超过了业绩承

诺数，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实现了 2018 年度的业绩承诺，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年4月24日	2014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5月8日	2015年5月8日	2020年5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年4月29日	2016年4月29日	2021年4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225,000,000.00	2018年4月2日	2018年4月4日	2025年4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42,270,000.00	2018年12月30日	2018年12月30日	2026年12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BC公司（注）	1,949,148,800.00	2018年12月27日	2018年12月27日	2022年1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5年9月6日	2015年9月6日	2020年9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82,500,000.00	2016年3月4日	2016年3月4日	2020年9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165,000,000.00	2014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216,418,8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618,918,8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178,779,467.6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926,180,032.2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545,098,832.2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086,737,867.6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655,730,995.9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742,468,863.5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合同担保金额，实际使用的担保金额为12,812,226,771.97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7.93%。

注：该担保系因吸收合并过渡期承接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对 BC 公司等子公司的连带担保责任产生的质押担保。内容详见 2018 年 7 月 12 日公司于上交所公告的《万华化学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及 2018 年 7 月 20 日公告的《万华化学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公司发布的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的重点排污单位包括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万华宁波、宁波热电四家公司。

万华化学、万华宁波主要监控指标为废水中的 COD（化学需氧量）和氨氮。2018 年万华化学外排废水中 COD 排放总量为 799 吨，氨氮排放总量为 13.7 吨。2018 年万华宁波外排废水中 COD 排放总量为 42 吨，氨氮排放总量为 13.3 吨。

宁波热电、烟台氯碱热电主要监控指标为烟气中的烟尘、SO₂ 和氮氧化物。2018 年宁波热电 SO₂ 排放量为 105.6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71.6 吨，烟尘排放量为 17.2 吨。烟台氯碱热电 SO₂ 排放量为 146.2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97 吨，烟尘排放量为 9.1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方面，我公司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保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为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公司通过污染防治设施清单对其实施进度进行跟踪，并在项目中交及 PSSR（启动前安全检查）阶段，对各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确认。针对已建成投运的环保设施，我公司还通过自主研发及对外合作等方式，积极开展污染物源头削减及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等工作，通过源头削减、过程管控及末端治理相结合的方式减少污染物排放。

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方面，我公司采取了三方面措施加强管理。首先，我公司将“严禁未经许可停用环保设施”作为公司 HSE 十大不可违背条例，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的红线。其次，不断强化环保设施运行过程管理，确定了重点环保设施名单及重点环保工艺参数，结合装置运行平稳率对污染物排放实施前置管理，提升环保设施的运行稳定性与处理效率。最后，通过在线监测和人工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污染物排放水平进行监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建设项目三同时方面，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要求，对新建项目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将评价文件中的环保措施落实在设计文件和工程施工中。新建项目建成投运后，我公司均按期办理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手续，确保了建设项目生产合规。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方面，一是强化安全管理、特别是强化工艺安全管理，从源头避免因安全事故造成的次生环境事件。公司将 2018 年管理主题确定为“安全管理深化年”，深化本质安全设计和管理，从危化品存量、反应危害、工艺流程、自动化控制、设备设施质量和安全防护设施的本质安全入手，充分调动内外部的技术力量，全面开展装置的本质安全设计和管理。二是强化环境隐患排查，结合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对 13 个环保专项检查表进行了细化完善，各单位制定了年度环境隐患排查计划，并通过 HSE 信息化系统进行跟踪管理。三是强化环境应急管理，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了预案的评审、修订和备案；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在环境监测方面，一是按照法规及环保部门要求，积极推进在线监测监控系统建设并与环保监管部门联网，实现了环境监测的动态监测、实时监测。二是制定了年度环境监测计划，通过外部委托监测和自行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及三废排放情况进行日常监管，并通过内外部网站等方式公开了自行监测方案及污染物排放数据。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事项已经完成，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披露的临2019-15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2019-16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补充公告”。万华化学已于2019年2月12日办理完毕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发行股份登记，本次发行的1,715,990,206股A股股份已登记至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名下。同时，万华化工持有的上市公司1,310,256,380股股份已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万华化学总股本由2,734,012,800元变更为3,139,746,626元。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威海中泰齐东蓝色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921,114	13,921,114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273,781	22,273,781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8,375,708	18,375,708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921,113	13,921,113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921,114	13,921,114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	13,921,114	13,921,114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42,227	27,842,227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928,240	13,928,240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贵州铁路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6,725	1,106,725	0	0	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锁定期12个月。	2018年1月16日
合计	139,211,136	139,211,136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3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3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1,310,256,380	1,310,256,380	47.9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3,348,508	73,348,584	2.68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48,180	41,624,261	1.52	0	未知		未知
孙惠刚	27,320,765	27,320,765	1.00	0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5,598,520	0.94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19,888,553	19,888,553	0.73	0	未知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5,870,321	18,563,524	0.68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一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972,274	17,389,956	0.64	0	未知		未知
北京凤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6,417,776	0.60	0	未知		未知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1,029	13,921,198	0.51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1,310,256,38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256,38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3,348,584	人民币普通股	73,348,5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624,261	人民币普通股	41,624,261				
孙惠刚	27,320,765	人民币普通股	27,320,7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598,520	人民币普通股	25,598,52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19,888,553	人民币普通股	19,888,55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18,563,524	人民币普通股	18,563,524				
中国工商银行一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389,956	人民币普通股	17,389,956				
北京凤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417,776	人民币普通股	16,417,776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1,198	人民币普通股	13,921,1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年 1 月 16 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 12 个月，已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上市流通。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廖增太
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聚氨酯和聚氨基酯原料及产品、工业气体、烧碱、氯产品的制造加工（位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 59 号万华烟台工业园）和销售；技术转让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场地、设备、设施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以自有资金对聚氨酯及其上下游产业链行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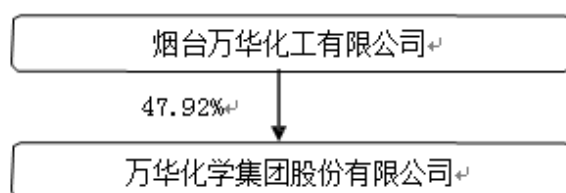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3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实施存续分立，分立为存续万华实业和新设万华化工，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万华化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发布的临2018-17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存续分立的提示性公告”。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卫京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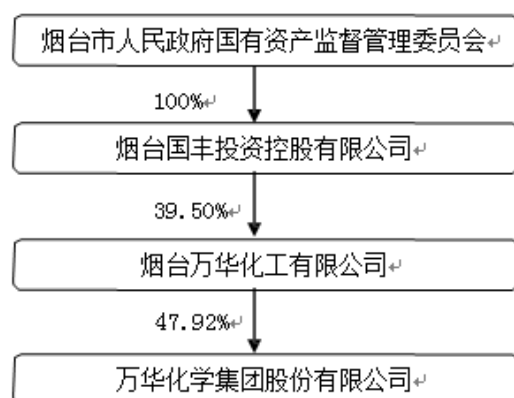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实施存续分立，分立为存续万华实业和新设万华化工，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万华化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发布的临 2018-17 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存续分立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万华化学完成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为国丰投资，实际控制人仍为烟台市国资委，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临 2019-15 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增太	董事	男	56	2008年3月28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67.60	否
	董事长			2016年10月26日	2020年6月14日						
	总裁			2008年3月28日	2019年4月20日						
寇光武	董事	男	53	2009年8月12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506.14	否
	总裁			2019年4月20日	2020年6月14日						
	常务副总裁			2008年3月28日	2019年4月20日						
	财务负责人			1998年12月12日	2019年4月20日						
	董事会秘书			2008年3月28日	2019年4月20日						
华卫琦	董事	男	47	2019年3月7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439.64	否
	常务副总裁			2019年4月20日	2020年6月14日						
	副总裁			2010年4月3日	2019年4月20日						
荣锋	董事	男	54	2019年3月7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陈殿欣	董事	女	53	2019年3月7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齐贵山	董事	男	36	2019年3月7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郭兴田	董事	男	58	1998年12月12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16.50	否
王宝桐	独立董事	男	61	2014年5月22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21.30	否
鲍勇剑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年2月4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20.70	否
张晓荣	独立董事	男	51	2016年2月4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21.30	否
张万斌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年2月4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20.10	否

孙晓	监事	男	57	2016年2月4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15.30	否
王剑波	监事	男	50	2019年2月15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姚艳君	监事	女	39	2019年2月15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苏敬然	监事	男	31	2019年2月15日	2020年5月3日	0	0	0			否
Peter Pengtao Huo	副总裁	男	53	2010年4月3日	2020年6月14日	0	0	0		389.48	否
刘博学	副总裁	男	56	2010年4月3日	2020年6月14日	0	0	0		365.77	否
陈毅峰	副总裁	男	53	2015年3月14日	2020年6月14日	0	0	0		348.48	否
李立民	副总裁	男	44	2018年6月25日	2020年6月14日	0	0	0		220.39	否
	财务负责人			2019年4月20日	2020年6月14日						
	董事会秘书			2019年4月20日	2020年6月14日						
李建奎	董事	男	66	1998年12月12日	2019年3月7日	0	0	0		15.00	否
丁建生	董事	男	65	1998年12月12日	2019年3月7日	0	0	0		16.50	否
Mu Simon Xinming	董事	男	62	2010年4月28日	2019年3月7日	0	0	0		15.00	否
刘立新	董事	男	65	1998年12月12日	2019年3月7日	0	0	0		15.30	否
车云	监事会召集人	女	54	2008年3月28日	2019年2月15日	0	0	0		239.43	否
田洪光	监事	男	58	2004年12月12日	2019年2月15日	0	0	0		134.17	否
姚元恩	监事	男	53	2016年10月17日	2019年2月15日	0	0	0		123.13	否
赵军生	监事	男	58	1998年12月12日	2019年2月15日	0	0	0		50.47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061.7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增太	曾任烟台合成革总厂技术科设计员、MDI分厂设备动力科副科长、二期工程技术组组长、厂长助理、副厂长，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总经理，万华实业集团董事长兼党委书记，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兼党委书记。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寇光武	1986年入职烟台合成革厂（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历任财务部副科长、科长、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等职；自1998年任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华卫琦	自 2001 年 1 月加入万华，历任化工过程研究所所长、发展规划部部长、技术研究部部长、中央研究院院长、公司技术总监、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兼万华中央研究院院长、国家聚氨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
荣锋	曾任烟台市财政驻厂员管理处科员、副科长，烟台市国资委统计评价科副科长、科长，烟台冰轮集团、北极星国有控股公司、烟台交运集团、烟台氨纶集团、机电控股监事，烟台东方电子、莱动公司、公交集团公司监事会主席，烟台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烟台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殿欣	曾任烟台化工采购供应站职员，烟台市国有资产评估中心职员、副主任，烟台市国资局资产评估管理科副科长，烟台市国资委产权管理科科长、离退休干部工作办公室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兼任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烟台泰和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烟台中集来福士船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烟台国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齐贵山	曾任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字秘书、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烟台国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烟台铭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兴田	曾任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万华生态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宝桐	曾任国家工商总局市场司副处长、中国证监会期货处处长、政策研究室处长、重庆市证监局副局长、浙江省证监局局长等职务。现任浙江九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鲍勇剑	曾任美国南加州大学亚太工业策略发展所副所长，并为美国、加拿大和中国的多家国际性公司担任教育和企业策略咨询顾问；曾任天平汽车保险的独立董事。现任加拿大莱桥大学（University of Lethbridge）管理学院副教授，终身职(Tenured)。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EMBA 项目特聘客座教授。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客座教授。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晓荣	曾任职于上海市审计局商贸审计处、上海东方明珠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株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万斌	1997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大阪大学担任助理教授。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1 月就职于日本三菱化学株式会社横

	滨综合研究所，任主任研究员。2003年2月起受聘于上海交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8月起任上海交通大学特聘教授，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晓	曾任职山东新华医疗器械厂，历任技术员、副处长、副厂长等职务；曾任职山东省淄博市医药局，担任副局长职位；曾任职国家化工部，历任生产协调司副处长、处长、办公厅秘书；曾任职国家轻工业局，担任办公厅副主任；曾担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王剑波	曾任烟台合成革总厂办公室秘书科科长，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科级秘书、秘书科科长、行政管理部经理、党办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姚艳君	曾在烟台莱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任职会计，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管理审计专员、管理审计模块经理。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总经理助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苏敬然	曾在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硝苯装置工作。现任职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DI 装置 TDA 工序班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Peter Pengtao Huo	中文名霍澎涛，自1993年毕业至1999年期间，曾先后就职于 W. R. Grace（美国公司，职位：研究员）、Pharmacia & Upjohn（美国公司，职位：项目经理）及 Galt Lab Inc.（美国公司，职位：技术总监）。自2002年3月加入烟台万华以来，历任北京研究院院长、国际业务部部长、销售部部长等职。现任万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刘博学	曾任中国石化集团齐鲁石油化工设计院主任、副总工，中国石化集团齐鲁石油化工公司工程处副处长、处长，中国石化集团齐鲁石油化工公司副总工程师，中国石化集团齐鲁石油化工公司副经理。刘博学博士自2009年4月加入万华化学工作。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陈毅峰	自1998年加入万华，历任万华合成革集团研究所研究员；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光气化项目经理，生产部部长助理；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 MDI 装置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HSE 部经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高级总监等职。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立民	曾任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06年6月加入万华化学，先后担任财务部财务管理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国内业务部总经理，采购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聚醚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聚氨酯事业部总经理。
李建奎	曾任烟台合成革总厂厂长，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3月7日起不再担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丁建生	曾任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首席技术专家；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不再担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Mu Simon Xinming	曾任美国华盛顿世界银行基础设施局、联合国国际开发组织及美国国际开发署投资顾问，菲律宾马尼拉亚洲开发银行项目官员，美国德克萨斯州立大学教授，美国所罗门公司亚太地区副总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合成国际有限公司总裁兼董事。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不再担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立新	曾任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不再担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车云	曾任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加入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总经理，曾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现任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总监兼审计部总经理。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田洪光	曾任烟台合成革厂党委宣传部副科长、科长，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副部长、部长、工会副主席，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部长。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姚元恩	曾任烟台合成革总厂供销公司团委书记、罐储车间技术员、罐储车间副主任，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HSE 部副经理、HSE 部经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工业园工会主席。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赵军生	曾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化工段工艺管理员，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光化工序运行支持。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增太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4月3日
寇光武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2019年4月3日
华卫琦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2019年4月3日
荣锋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2019年4月3日
陈殿欣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2019年4月3日
齐贵山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9日	2019年4月3日
郭兴田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4月3日
田洪光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4月3日
姚元恩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4月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4月3日注销。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兴田	万华生态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12月	
鲍勇剑	加拿大莱桥大学	教授	2001年	
鲍勇剑	上海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EMBA 课程特聘教授	2009年	
王宝桐	浙江九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3月	
张晓荣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	2014年1月	
张万斌	上海交通大学	特聘教授	2013年	
孙晓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03年3月	2018年3月
孙晓	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年11月	

陈毅峰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定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发放管理办法》、《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和万华化学岗位职级薪酬体系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已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共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支付报酬、津贴等 3,061.7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廖增太	总裁	离任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审议变更
寇光武	总裁	聘任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聘任
寇光武	常务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审议变更
华卫琦	董事	选举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华卫琦	常务副总裁	聘任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聘任
李立民	副总裁	聘任	2018 年 6 月 25 日董事会聘任
李立民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聘任
荣锋	董事	选举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陈殿欣	董事	选举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齐贵山	董事	选举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王剑波	监事	选举	2019年2月15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姚艳君	监事	选举	2019年2月15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苏敬然	监事	选举	2019年2月15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李建奎	董事	离任	已退休，2019年2月16日向董事会递交辞呈。
丁建生	董事	离任	已退休，2019年2月16日向董事会递交辞呈。
Mu Simon Xinming	董事	离任	已退休，2019年2月16日向董事会递交辞呈。
刘立新	董事	离任	已退休，2019年2月16日向董事会递交辞呈。
车云	监事	离任	2019年2月15日向监事会递交辞呈
田洪光	监事	离任	2019年2月15日向监事会递交辞呈
姚元恩	监事	离任	2019年2月15日向监事会递交辞呈
赵军生	监事	离任	2019年2月15日向监事会递交辞呈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3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0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539
销售人员	552
技术人员	2,264
财务人员	150
行政人员	1,575
合计	11,0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2
硕士	1,287
本科	2,553
大专	5,259
大专以下	1,869
合计	11,08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万华化学岗位职级薪酬体系采用国际市场通用的职级体系，以岗位价值作为职级评估基准确定薪酬架构，综合考虑员工的岗位胜任能力使之与员工岗位相匹配，同时通过对员工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考核对薪酬进行上下浮动，强调薪酬的外部市场的竞争性和内部的公平性。另外，公司定期与人力资源行业知名管理咨询公司合作，对岗位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确认、更新，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培训工作，紧扣安全管理深化年主题，夯基础，抓关键，持续推进工程师培养、岗位技能认证工作，认真落实班组标准化和干部领导力提升，全面提升员工能力。

2019 年公司将在内部成立万华大学，变革人才培养体系，加快人才培养；持续完善公司培训课程体系，讲师管理体系和信息知识管理体系，并不断开发，实施针对性的培训项目，为公司培养一支有理想，爱岗敬业，有凝聚力和战斗力的人才队伍，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447,51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2,848,467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加强对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该次修改章程已经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19年2月，公司整体上市工作已经完成，根据交易各方签订的《吸收合并协议》等约定，公司注册资本由2,734,012,800元变更为3,139,746,626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9年4月3日完成。另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该次修改章程已于2019年3月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月12日	www.sse.com.cn	2018年1月13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2月28日	www.sse.com.cn	2018年3月1日
2017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5月10日	www.sse.com.cn	2018年5月11日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7月19日	www.sse.com.cn	2018年7月20日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2018年12月18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2018年12月18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廖增太	否	16	1	15	0	0	否	6
寇光武	否	16	1	15	0	0	否	6
李建奎	否	16	0	15	1	0	否	0
丁建生	否	16	1	15	0	0	否	0
郭兴田	否	16	1	15	0	0	否	0
Mu Simon Xinming	否	16	0	15	1	0	否	0
刘立新	否	16	1	15	0	0	否	0
王宝桐	是	16	1	15	0	0	否	0
鲍勇剑	是	16	0	16	0	0	否	2
张晓荣	是	16	1	15	0	0	否	0
张万斌	是	16	1	1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临 2011-01 号公告《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匈牙利 BorsodChem 公司 96%股权的公告》，及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章节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部分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做出的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发布的临 2019-15 号公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发放管理办法》和万华化学岗位职级薪酬体系，每个季度都对高管人员分管的项目和部门的重点绩效指标进行考核，年终对每位高管人员进行考核与评价，将考核结果与工资、奖金、升降职等挂钩，将绩效改进计划和淘汰机制相结合，保证了公司约束激励机制的有效性。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9)第 P02567 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化学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华化学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华化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一：在建工程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 11 所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万华化学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251,052,690.88 元,占合并总资产的 13% 左右,在建工程项目主要包括聚氨酯产业链延伸及配套项目、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等。在建工程成本主要包括领用机器设备支出、建筑工程成本等;其中建筑工程成本按照完工百分比法进行确认,即工程供应商每月根据实际进度提交工程进

度申请并交万华化学公司及第三方工程监理进行确认，万华化学公司根据经三方确认的形象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筑工程当月发生额。由于在建工程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中建筑工程成本的计价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在建工程的计价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选取建筑工程合同样本，查看相关合同及对应项目经第三方监理确认的形象进度单，确认万华化学公司年末确认的相关工程成本金额是否准确；对相关项目进行现场实地查看，并与工程管理部门和第三方监理进行访谈，评价相关工程形象进度的合理性；
- (3)比较建筑工程预算数及实际发生金额，评估预算项目总成本的合理性；
- (4)对主要的工程供应商执行函证程序，确认相关工程项目的合同金额、年末形象进度及应付工程款余额。

关键审计事项二：收入的确认

事项描述

万华化学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在中国国内及海外市场向最终客户销售聚氨酯、石化等化工产品。根据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6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分部报告所示，2018 年度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9,341,363,928.14 元，占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的 65.72%。根据万华化学公司与国内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万华化学公司需要将其化工产品运抵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客户签收确认后享受自行销售或使用相关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毁损的风险。万华化学公司根据国内客户实际签收的日期确认国内销售收入。

万华化学公司的内销客户遍布全国，签收单据需要经过一段时间流转方能由业务员交回万华化学公司，并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年末结账时，对于尚未收回的签收单据，业务部门会根据历史经验估计相关订单是否已于资产负债表日由相关国内客户签收确认，并反馈财务部进行账务处理。由于国内销售金额重大，且万华化学公司就国内销售的确认的时点进行预估，实际签收日期与销售确认日期可能存在时间性差异，因此我们将国内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的截止性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与国内销售收入相关流程以及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通过审阅重大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国内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 (3)针对国内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并核对至经国内客户签收确认的出库单等支持性文件；
- (4)针对 2018 年 12 月的发货记录，检查相关交易的入账日期与实际确认的签收日期是否属于同一个会计期间，汇总截止性错误的交易金额并评价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是否重大。

四、其他信息

万华化学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万华化学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万华化学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华化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华化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华化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华化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华化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万华化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吴晓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欣

2019年4月20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5,096,036,180.56	3,062,974,654.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 2	12,081,634,829.05	14,141,089,963.45
其中:应收票据		9,539,066,246.73	11,308,297,066.37
应收账款		2,542,568,582.32	2,832,792,897.08
预付款项	七 3	409,126,010.37	481,975,826.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4	133,376,115.09	246,322,725.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5	7,810,177,079.88	6,999,627,326.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	4,214,227,005.41	268,224,126.74
流动资产合计		29,744,577,220.36	25,200,214,623.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7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8	459,981,985.67	318,793,498.76
长期股权投资	七 9	642,774,181.07	525,628,77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0	29,119,836,261.01	27,610,330,297.20
在建工程	七 11	10,251,052,690.88	7,305,529,41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2	3,129,311,416.21	2,521,052,340.8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13	277,518,585.35	277,518,585.35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4	54,573,026.20	15,473,49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5	879,548,757.42	1,025,337,10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6	2,333,485,077.35	1,007,854,102.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68,081,981.16	40,627,517,624.55
资产总计		76,912,659,201.52	65,827,732,248.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7	17,411,711,439.85	12,714,569,960.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 18	1,173,476.8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 19	7,835,339,240.56	6,239,855,614.47
预收款项	七 20	2,824,093,568.99	2,679,648,52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1	774,151,138.42	730,321,421.23
应交税费	七 22	1,597,885,893.22	2,245,188,240.76
其他应付款	七 23	601,073,183.63	539,995,908.35
其中：应付利息		56,146,092.48	31,970,671.84
应付股利		18,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24	1,934,146,666.65	2,670,513,333.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979,574,608.12	27,820,093,004.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25	3,817,504,999.96	6,321,648,809.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 26		1,352,72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27	846,053,109.60	915,610,20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15	19,114,820.59	14,900,951.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82,672,930.15	7,253,512,685.50
负债合计		37,662,247,538.27	35,073,605,68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28	2,734,012,800.00	2,734,01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29	2,392,825,722.70	2,392,825,72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30	-646,318.14	9,518,565.65
专项储备	七 31		
盈余公积	七 32	2,823,172,641.71	2,823,172,641.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33	25,829,370,826.43	19,320,010,16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78,735,672.70	27,279,539,897.19
少数股东权益		5,471,675,990.55	3,474,586,661.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250,411,663.25	30,754,126,55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912,659,201.52	65,827,732,248.24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8,122,590.77	2,214,358,511.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 1	6,890,775,370.43	8,870,224,560.84
其中：应收票据		677,327,549.70	2,824,289,219.62
应收账款		6,213,447,820.73	6,045,935,341.22
预付款项		183,477,666.74	221,801,873.88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1,126,140,051.19	1,126,477,120.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000,000.00
存货		2,243,039,530.49	2,582,117,980.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8,087,087.54	16,052,999.25
流动资产合计		16,329,642,297.16	15,031,033,045.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2,211,424.00	462,431,762.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5,309,115,613.42	4,868,876,085.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79,524,766.75	9,191,430,136.83
在建工程		8,252,439,910.97	6,091,226,352.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04,845,125.98	1,583,694,835.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222,542.41	10,844,79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94,562.32	296,648,59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8,453,941.02	802,974,22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39,407,886.87	23,328,126,782.64
资产总计		45,969,050,184.03	38,359,159,82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25,000,000.00	6,086,31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99,651,126.32	2,481,903,779.52
预收款项		7,990,313,957.31	37,595,121.71
应付职工薪酬		516,677,939.72	509,759,885.12
应交税费		27,108,253.22	378,386,599.22
其他应付款		298,443,700.76	247,665,986.74
其中：应付利息		13,712,973.38	14,481,454.4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4,666,666.65	1,677,333,333.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21,861,643.98	11,418,959,70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96,000,000.00	5,400,666,666.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52,72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3,421,396.46	639,666,792.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9,421,396.46	6,041,686,180.66
负债合计		24,211,283,040.44	17,460,645,88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34,012,800.00	2,734,01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915,517.42	2,445,915,517.4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23,172,641.71	2,823,172,641.71
未分配利润		13,754,666,184.46	12,895,412,98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57,767,143.59	20,898,513,94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969,050,184.03	38,359,159,828.31

法定代表人: 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守君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621,193,436.91	53,123,173,258.81
其中: 营业收入	七 34	60,621,193,436.91	53,123,173,258.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752,758,701.34	37,192,905,993.04
其中: 营业成本	七 34	40,114,356,881.19	32,033,253,462.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35	545,971,599.99	475,378,440.49
销售费用	七 36	1,721,464,243.82	1,416,999,560.47
管理费用	七 37	1,001,505,576.04	796,303,927.67
研发费用	七 38	1,610,117,528.86	1,238,264,348.48
财务费用	七 39	795,019,862.22	929,390,186.18
其中：利息费用		896,456,537.48	852,789,780.70
利息收入		58,213,182.33	28,161,222.41
资产减值损失	七 40	-35,676,990.78	303,316,067.55
加：其他收益	七 41	1,104,353,815.59	901,790,72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2	93,472,439.19	125,557,555.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472,439.19	104,557,555.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3	18,720,809.02	1,687,270.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84,981,799.37	16,959,302,814.73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4	9,796,721.29	18,683,867.48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5	116,998,288.98	228,250,891.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77,780,231.68	16,749,735,790.28
减：所得税费用	七 46	3,148,138,248.30	3,440,416,082.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9,641,983.38	13,309,319,707.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9,641,983.38	13,309,319,707.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0,379,859.30	11,134,790,281.66
2. 少数股东损益		2,219,262,124.08	2,174,529,426.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47	-10,164,883.79	1,911,032.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10,164,883.79	1,911,032.41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64,883.79	1,911,032.4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173,476.80	7,514,019.66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91,406.99	-5,602,987.25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19,477,099.59	13,311,230,74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00,214,975.51	11,136,701,314.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9,262,124.08	2,174,529,426.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 2	3.88	4.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 4	20,288,200,600.97	21,334,408,066.30
减：营业成本	十七 4	12,644,508,494.93	11,832,063,044.78
税金及附加		204,871,399.20	148,427,200.87
销售费用		114,395,213.57	137,060,833.12
管理费用		690,894,543.11	491,848,223.69
研发费用		969,644,353.08	796,043,630.61

财务费用		390,907,382.59	529,515,069.18
其中：利息费用		466,707,117.98	561,236,036.32
利息收入		69,147,582.18	53,917,540.23
资产减值损失		-354,485.24	118,145,356.13
加：其他收益		91,147,900.24	290,871,100.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5	333,360,110.03	6,017,389,21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33,194.21	30,885,932.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32,348.10	33,238,546.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6,874,058.10	13,622,803,575.36
加：营业外收入		4,133,463.06	3,137,889.93
减：营业外支出		78,398,092.07	136,704,426.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2,609,429.09	13,489,237,038.76
减：所得税费用		672,337,027.38	1,050,617,212.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0,272,401.71	12,438,619,82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0,272,401.71	12,438,619,826.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0,272,401.71	12,438,619,826.0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845,920,170.13	61,535,059,267.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2,862,412.37	1,093,952,15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1)	1,084,226,238.70	1,344,331,10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73,008,821.20	63,973,342,52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45,334,576.27	43,714,485,045.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3,584,289.83	2,055,572,01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1,926,293.29	5,311,389,823.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2)	3,734,669,232.35	2,184,097,04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15,514,391.74	53,265,543,93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494,429.46	10,707,798,59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304,460.18	29,033,203.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874,749.14	35,978,125.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3)	5,400,404.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79,614.04	65,011,32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79,010,028.35	5,952,652,45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666,100.00	65,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4)	921,393.80	2,128,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5,597,522.15	6,020,581,35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8,017,908.11	-5,955,570,029.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7,297,171.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297,187.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61,869,639.10	24,453,540,306.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61,869,639.10	26,940,837,478.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268,578,961.66	23,289,622,001.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30,024,872.03	4,298,057,35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8,125,000.00	2,239,590,937.50
赎回债券支付的现金			3,010,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5)	598,456.01	2,691,26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99,202,289.70	30,600,770,62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332,650.60	-3,659,933,14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010,201.92	-8,840,594.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154,072.67	1,083,454,82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6,303,365.52	1,962,848,54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1,457,438.19	3,046,303,365.52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68,461,769.05	24,520,299,81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87,744.89	149,258,621.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96,558.50	514,656,48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14,646,072.44	25,184,214,92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88,193,498.62	13,879,033,232.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5,818,733.92	1,194,360,39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1,654,661.14	1,450,595,82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295,252.95	514,382,30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24,962,146.63	17,038,371,75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七6(1)	10,789,683,925.81	8,145,843,16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681,315.82	319,081,66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4,353,226.75	2,127,903,503.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5,231,900.00	851,764,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4,266,442.57	3,298,749,265.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87,013,540.98	4,702,392,57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7,666,100.00	2,493,502,762.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4,678,000.00	1,025,31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39,357,640.98	8,221,206,53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091,198.41	-4,922,457,27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9,999,98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32,262,499.29	10,878,383,026.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926,738.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2,262,499.29	14,492,309,748.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00,329,073.24	11,629,637,322.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0,305,854.58	1,764,461,868.24
赎回债券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173.09	113,04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80,855,100.91	16,094,212,23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8,592,601.62	-1,601,902,48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63,953.93	-12,774,357.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235,920.29	1,608,709,04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4,358,511.06	605,649,46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七6(2)	1,318,122,590.77	2,214,358,511.06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392,825,722.70		9,518,565.65		2,823,172,641.71		19,320,010,167.13	3,474,586,661.18	30,754,126,55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4,012,800.00				2,392,825,722.70		9,518,565.65		2,823,172,641.71		19,320,010,167.13	3,474,586,661.18	30,754,126,55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4,883.79				6,509,360,659.30	1,997,089,329.37	8,496,285,10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4,883.79				10,610,379,859.30	2,219,262,124.08	12,819,477,09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1,019,200.00	-346,125,000.00	-4,447,144,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1,019,200.00	-346,125,000.00	-4,447,144,200.00

2018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5,978,134.06				18,767,191.26	154,745,325.32	
2. 本期使用								135,978,134.06				18,767,191.26	154,745,325.32	
(六) 其他												123,952,205.29	123,952,205.29	
合并范围变更(注)												123,952,205.29	123,952,205.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392,825,722.70		-646,318.14		2,823,172,641.71			25,829,370,826.43	5,471,675,990.55	39,250,411,663.25

注：系因取得原合营公司烟台市再生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再生水公司”)的控制权，将再生水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参见附注七、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2,334,720.00				48,410,490.40		7,607,533.24		1,579,310,659.11		11,023,922,668.07	3,512,350,984.86	18,333,937,05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2,334,720.00				48,410,490.40		7,607,533.24		1,579,310,659.11		11,023,922,668.07	3,512,350,984.86	18,333,937,05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571,678,080.00				2,344,415,232.30		1,911,032.41		1,243,861,982.60		8,296,087,499.06	-37,764,323.68	12,420,189,502.69

2018 年年度报告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1,032.41				11,134,790,281.66	2,174,529,426.32	13,311,230,740.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009,280.00			2,344,415,232.30							27,297,187.50	2,487,721,699.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6,009,280.00			2,344,415,232.30							27,297,187.50	2,487,721,699.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668,800.00						1,243,861,982.60	-2,838,702,782.60	-2,239,590,937.50			-3,378,762,93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3,861,982.60	-1,243,861,982.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5,668,800.00							-1,594,840,800.00	-2,239,590,937.50			-3,378,762,937.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7,120,232.65				12,399,306.82	79,519,539.47
2. 本期使用							67,120,232.65				12,399,306.82	79,519,539.4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392,825,722.70		9,518,565.65		2,823,172,641.71		19,320,010,167.13	3,474,586,661.18	30,754,126,558.37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5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月6日以人民币21.55元/股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116,009,28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款合计人民币2,499,999,984.00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37,735,849.06元(不含增值税)及与发行有关的其他费用人民币

1,839,622.6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60,424,512.3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009,280.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2,344,415,232.30 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445,915,517.42				2,823,172,641.71	12,895,412,982.75	20,898,513,94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34,012,800.00				2,445,915,517.42				2,823,172,641.71	12,895,412,982.75	20,898,513,94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9,253,201.71	859,253,20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60,272,401.71	4,960,272,401.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1,019,200.00	-4,101,019,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1,019,200.00	-4,101,019,2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2018 年年度报告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7,016,648.22				47,016,648.22
2. 本期使用							47,016,648.22				47,016,648.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445,915,517.42				2,823,172,641.71	13,754,666,184.46	21,757,767,143.5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2,334,720.00				101,500,285.12				1,579,310,659.11	3,295,495,939.32	7,138,641,60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2,334,720.00				101,500,285.12				1,579,310,659.11	3,295,495,939.32	7,138,641,60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1,678,080.00				2,344,415,232.30				1,243,861,982.60	9,599,917,043.43	13,759,872,338.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438,619,826.03	12,438,619,826.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009,280.00				2,344,415,232.30						2,460,424,512.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6,009,280.00				2,344,415,232.30						2,460,424,512.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668,800.00								1,243,861,982.60	-2,838,702,782.60	-1,139,172,000.00

2018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3,861,982.60	-1,243,861,982.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5,668,800.00									-1,594,840,800.00	-1,139,172,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6,109,031.80			26,109,031.80
2. 本期使用								26,109,031.80			26,109,031.8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34,012,800.00				2,445,915,517.42				2,823,172,641.71	12,895,412,982.75	20,898,513,941.88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光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守君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华化学”)原名为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8]70号批准证书批准,以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氨纶集团有限公司和红塔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8年12月16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000163044841F。

公司总部地址位于中国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路17号。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业务性质为化工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经营活动为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MDI)及衍生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液化石油气、丙烯、丙烯酸等石化产品的销售;技术服务,人员培训;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许可证范围内铁路专用线经营;热、电、纯水的生产和供应、热力普网建设;开发、制造、销售聚氨酯;销售化工产品;项目投资;技术开发、技术培训等;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多元醇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化工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等。

2018年1月3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实业”)完成存续式分立,即万华实业分立为万华实业及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化工”),其中万华实业为存续公司,万华化工为新设公司。本次分立后,本公司的母公司由万华实业变更为万华化工,最终控制方未发生变化,仍为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2018年7月19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吸收合并万华化工之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8年8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39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通过本公司吸收合并万华化工之交易事项。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于2019年1月31日完成资产交割。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9年4月20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参见附注八、九。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3,234,997,387.76 元。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超过人民币 430 亿元，以维持本集团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 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 12)、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 14 及 17)、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 21)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约为 140 天，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包括美元、日元、印度卢比和新加坡元等。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的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月初汇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以及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采用中国银行收盘时的银行现汇买入价、银行现汇卖出价作为即期汇率，对于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其外币交易折算采用彭博公布的现汇买入价、现汇卖出价作为即期汇率。具体为：形成外币货币性资产的相关交易采用现汇买入价折算，形成外币货币性负债的相关交易采用现汇卖出价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该即期汇率为资产负债表日银行现汇买入价、银行现汇卖出价。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即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银行收盘时的银行现汇中间价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即按现金流量发生日的现汇买入、卖出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10.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1.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

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10.5.1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5.2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液化石油气(LPG)纸货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与本集团同一母公司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其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若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照其他应收款的原有条款回收相关债权，本集团将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应收国内客户	账龄分析法
应收国外客户	余额百分比法

注：本集团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不包含与本集团同一母公司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应收国外客户	1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房地产开发成本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房地产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房地产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2. 按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3.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4%-5%	2.38%-4.80%
机器设备(不含研发设备和催化剂)	年限平均法	10-12	4%-5%	7.92%-9.60%
机器设备-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2	4%-5%	7.92%-48.00%
机器设备-催化剂	年限平均法	1-10	0%-30%	7.00%-100.0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8	4%-5%	11.88%-19.2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4%-5%	7.92%-16.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及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10-50	2-10
非专利技术	年限平均法	10	10
软件	年限平均法	10	10
其他-特许经营权(注 1)	年限平均法	28-30	3.33-3.57
其他-备用电源使用权(注 2)	年限平均法	50	2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注 1：系再生水公司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再生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再生水公司将已完工的公共基础建设项目的成本计入无形资产，在剩余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注 2：系国家电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为万华烟台工业园铺设备用电源之使用权费，在相应的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1.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1.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1.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七 27，相关补助系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七 41 及 54，主要包括扶持企业发展资金及产业扶持资金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25.1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25.1.1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集团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集团从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财会 15 号文件”)。财会 15 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研发费用”行项目，修订了“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管理费用”行项目的列报内容，减少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物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行项目进行列报，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对于上	该等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	

<p>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p> <p>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变更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p>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7.1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应收款项的减值

当出现明显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的回收性出现疑问时，本集团会对应收款项提取坏账准备。由于管理层在考虑坏账准备时需要做出假设，并对历史回款情况、账龄、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整体经济环境进行判断，因此坏账准备的计算具有不确定性。虽然没有理由相信对于计算应收款项的减值时所依据的估计和假设未来会出现重大变化，但当未来的实际结果和预期与原先的估计不同时，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坏账损失将会发生变化。

(2)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五 12 所述，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的营运资本中有相当的比例用于存货，本集团有专门的操作程序来控制这项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存货进行全面复核来确定是否存在过时、呆滞的存货并复核其减值情况。复核程序包括将过时、呆滞的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来确定对于任何过时、呆滞的存货是否需要在财务报表中计提准备。可变现净值所采用的存货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需要作出适当的会计估计。管理层已根据最佳的估计并考虑了历史经验和现时的生

产成本和销售费用以确保其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基于上述程序，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已对过时、呆滞的存货计提了足额的跌价准备。

(3) 商誉减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包括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及残值率，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全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热电”)、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氯碱热电”)的销项税额按蒸汽销售收入的 11%计算，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码头”)的销项税额按码头服务收入的 6%计算。除以上公司外，其他销项税额一般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17%计算。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参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万华化学(注 1)	15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宁波”)	25

万华码头	25
万华热电	25
万华化学(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北京”)(注 2)	15
万华化学(佛山)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容威”)	25
上海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烟台万华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25
万华化学(宁波)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贸易”)	25
万华化学(宁波)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容威”)(注 3)	15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氯碱”)	25
烟台氯碱热电	25
万华化学(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广东”)(注 4)	15
万华化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香港”)	16.5
万华化学(日本)株式会社	23.4
万华化学(美国)有限公司(注 5)	21
万华化学美国控股有限公司(注 5)	21
万华美国创新技术有限公司(注 5)	21
万华国际(印度)有限公司(注 6)	25
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销售”)	25
万华化学(烟台)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容威”)	25
上海万华科聚化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聚”)	25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新加坡”)(注 7)	10
万华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海运”)	17
万华化学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国际控股”)(注 8)	0
万华化学(烟台)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石化”)	25
万华化学美国不动产有限公司(注 5)	21
万华化学(匈牙利)控股有限公司	9
珠海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房地产”)	25
宁波信达明州贸易有限公司	25
万华化学(四川)有限公司	25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25
再生水公司	25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物资”)	25
万华化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公司”)	25
万华化学美国生产有限公司(注 5)	21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鲁科字[2018]37 号——认定威海拓展纤维有限公司等 2078 家企业为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7001423)，认定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所得税税率：15%)。

注 2： 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北京经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国科发火[2016]32 号、国科发火（2016）195 号——关于公示北京市 2017 年度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万华北京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11002957)，认定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 3： 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容威经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甬高企认领[2016]2 号——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宁波容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3100167)，认定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 4： 公司根据 2018 年 11 月 28 日由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公示广东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所得税税率：25%)。

注 5： 按美国当地税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使用 21%的固定税率(2017 年所得税税率：累进税率 35%)。

注 6： 按印度当地税法，税率为 25%(2017 年：33.063%)。

注 7： 公司之子公司万华新加坡属于新加坡全球贸易计划支持的被指定进行大宗商品和产品特定认证交易的全球贸易企业，享受 10%的优惠税率。

注 8： 按英属维尔京群岛当地税法，税率为 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0,315.22	151,834.64
银行存款	4,062,396,474.93	3,038,929,570.25
其他货币资金	1,033,479,390.41	23,893,249.29
合计	5,096,036,180.56	3,062,974,654.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31,932,364.61	358,421,944.58

其他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000,201,669.58 元用于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682,357.97 元用于开立信用证，人民币 3,684,714.82 元为 LPG 纸货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 元为借款保证金，参见附注七 51。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539,066,246.73	11,308,297,066.37
应收账款	2,542,568,582.32	2,832,792,897.08
合计	12,081,634,829.05	14,141,089,963.45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39,066,246.73	11,308,297,066.37
合计	9,539,066,246.73	11,308,297,066.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69,347,611.06
合计	5,169,347,611.06

注：系以应收票据作为质押物用以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海关税款保函，参见附注七 19 及 5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48,098,679.03	
合计	2,348,098,679.03	

注：参见附注十 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2,465,989.09	51.04	173,025,155.19	11.83	1,289,440,833.90	1,955,527,319.41	61.22	222,540,645.40	11.38	1,732,986,674.0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6,200,939.59	48.72	143,073,191.17	10.25	1,253,127,748.42	1,231,801,903.01	38.57	132,018,401.57	10.72	1,099,783,501.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7,491.99	0.24	6,807,491.99	100.00		6,867,130.42	0.21	6,844,408.79	99.67	22,721.63
合计	2,865,474,420.67	/	322,905,838.35	/	2,542,568,582.32	3,194,196,352.84	/	361,403,455.76	/	2,832,792,897.08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BorsodChem Zrt.	73,706,587.62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 de Productos Quimicos Ltda.	60,391,400.37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单位九	54,874,958.42	2,743,747.92	5.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Wanhua Borsodchem Rus LLC.	53,353,221.49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单位十	52,164,723.10	2,608,236.16	5.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其他	1,167,975,098.09	167,673,171.11	14.36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合计	1,462,465,989.09	173,025,155.1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650,750,306.60	32,537,515.44	5.00
1 至 2 年	4,676,131.07	467,613.11	10.00
2 至 3 年	4,368,135.16	1,310,440.54	30.00
3 至 4 年	277,737.35	138,868.68	50.00
5 年以上	189,771.13	189,771.13	100.00
合计	660,262,081.31	34,644,208.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本组合为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外客户款项	735,938,858.28	108,428,982.27	14.73
合计	735,938,858.28	108,428,982.27	14.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本组合为应收国外客户款项。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485,797.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5,020,147.0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63,267.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年末账面余额合计人民币 294,490,891.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15,462,771.34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28%(2017 年 12 月 31 日: 19.2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351,984.0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6,513,860.86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93,529,758.83	96.19	473,897,387.39	98.32
1 至 2 年	12,031,392.65	2.94	6,111,393.51	1.27
2 至 3 年	1,666,548.49	0.41	1,639,207.32	0.34
3 年以上	1,898,310.40	0.46	327,838.55	0.07
合计	409,126,010.37	100.00	481,975,826.7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中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项目。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19,827,287.0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22,434,124.84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73%(2017 年 12 月 31 日: 46.15%)。

4、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	0
应收股利	0	0
其他应收款	133,376,115.09	246,322,725.81
合计	133,376,115.09	246,322,725.8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174,262.92	84.85			113,174,262.92	230,485,681.11	93.57			230,485,681.1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01,852.17	15.15			20,201,852.17	15,837,044.70	6.43			15,837,044.70
合计	133,376,115.09	/		/	133,376,115.09	246,322,725.81	/		/	246,322,725.81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98,679,583.57	185,811,036.44
备用金	3,078,692.70	2,875,993.11
押金及保证金	26,600,619.55	54,607,887.44
其他	5,017,219.27	3,027,808.82
合计	133,376,115.09	246,322,725.8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出口退税款及押金，无法回收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十一	出口退税款	68,764,405.09	1年以内	51.56	
单位十二	出口退税款	29,915,178.48	1年以内	22.43	
单位十三	押金及保证金	15,785,360.00	1年以内:5,490,560.00; 1-2年:4,117,920.00; 2-3年:6,176,880.00	11.83	
单位十四	押金及保证金	2,667,000.00	1年以内:2,458,000.00 1-2年:209,000.00	2.00	
单位十五	押金及保证金	2,475,000.00	2-3年	1.86	
合计	/	119,606,943.57	/	89.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3,165,809.71	9,277,914.71	1,833,887,895.00	2,046,614,541.83	9,304,026.18	2,037,310,515.65
在产品	1,368,713,789.75	121,953.96	1,368,591,835.79	1,217,000,723.59	683,675.21	1,216,317,048.38
库存商品	4,373,045,808.75	735,405.04	4,372,310,403.71	3,531,811,391.61	195,086.64	3,531,616,304.97
房地产开发成本(注)	235,386,945.38		235,386,945.38	214,383,457.74		214,383,457.74
合计	7,820,312,353.59	10,135,273.71	7,810,177,079.88	7,009,810,114.77	10,182,788.03	6,999,627,326.74

注：系子公司珠海房地产开发的珠海房地产项目，预算总投资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项目已于2017年7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1年末工程竣工。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304,026.18			26,111.47		9,277,914.71
在产品	683,675.21	121,953.96		683,675.21		121,953.96
库存商品	195,086.64	735,405.04		195,086.64		735,405.04
合计	10,182,788.03	857,359.00		904,873.32		10,135,273.71

注：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包括将过时、呆滞的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经计提了跌价准备的存货，企业在销售(含视同销售)结转存货销售成本时，对于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应予以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24,376,175.50	261,273,865.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6,309,020.62	2,412,671.62
承接万华化工银行借款债务	3,813,830,000.00	
其他	9,711,809.29	4,537,589.51
合计	4,214,227,005.41	268,224,126.74

其他说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已于 2018 年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批准，为缩短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所涉及相关负债的交割实施时间，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提前承接控股股东万华化工银行借款债务，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吸收合并万华化工与其账面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5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购房借款(注)	459,981,985.67		459,981,985.67	318,793,498.76		318,793,498.76	
合计	459,981,985.67		459,981,985.67	318,793,498.76		318,793,498.76	/

注：系根据《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给予符合条件员工每人人民币 10 万、15 万或 20 万元购房借款，借款期限为 7 年、10 年或 12 年，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计算利息。本集团承担相关利息，并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189,383,736.12	100,000,000.00		14,852,066.10						304,235,802.22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15,205,680.83			395,570.23						15,601,251.06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223,064,200.62			71,139,244.98			66,304,460.18			227,898,985.42	
再生水公司（注2）	55,773,786.84			-85,114.90					-55,688,671.94	0.00	
小计	483,427,404.41	100,000,000.00		86,301,766.41			66,304,460.18		-55,688,671.94	547,736,038.70	
二、联营企业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注1）	32,224,372.13	45,666,100.00		7,736,454.36						85,626,926.49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976,997.46			-565,781.58						9,411,215.88	
小计	42,201,369.59	45,666,100.00		7,170,672.78						95,038,142.37	
合计	525,628,774.00	145,666,100.00		93,472,439.19			66,304,460.18		-55,688,671.94	642,774,181.07	

其他说明

注 1: 追加投资系本年度公司按原投资比例增资金额, 新增认缴出资金额与实际出资金额一致。

注 2: 系 2017 年度公司与烟台市城市排水管理处(以下简称“排水管理处”)、烟台市套子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公司”)合资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投资比例为 31%, 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55,800,000.00 元, 实际出资为人民币 55,800,000.00 元。根据公司章程,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其中本公司委派 2 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 普通事项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殊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方可通过, 因此自 2017 年度至 2018 年 7 月止期间, 对再生水公司的投资属于合营企业, 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考虑到再生水公司主要配套公司烟台工业园项目, 2018 年 7 月, 本公司与排水管理处、污水处理公司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 约定排水管理处和污水处理公司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再生水公司表决权全权委托给本公司, 本公司取得再生水公司 100% 的表决权。排水管理处和污水处理公司保留除表决权外的各项股东权利。该协议需经三方协商一致方可解除, 若未协商一致, 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该协议。因此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 再生水公司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参见附注八 5、九 1。

10、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119,836,261.01	27,610,330,297.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119,836,261.01	27,610,330,297.2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74,257,735.20	33,506,550,619.61	108,895,221.35	293,245,982.59	38,482,949,55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254,627.13	4,489,743,204.46	17,170,955.27	24,024,176.49	4,666,192,963.35
(1) 购置	5,705,545.94	401,276,199.71	15,488,824.68	20,584,956.94	443,055,527.27
(2) 在建工程转入	129,549,081.19	4,088,467,004.75	1,492,806.25	3,271,220.38	4,222,780,112.57
(3) 合并范围变更增加			189,324.34	167,999.17	357,323.5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26,843.91	338,398,628.53	4,256,216.94	3,354,788.49	368,936,477.87
(1) 处置或报废	22,926,843.91	338,398,628.53	4,256,216.94	3,354,788.49	368,936,477.87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686,585,518.42	37,657,895,195.54	121,809,959.68	313,915,370.59	42,780,206,044.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8,326,452.98	9,628,924,136.88	54,337,926.65	198,553,340.20	10,700,141,85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553,809.02	2,809,443,130.53	14,052,670.66	32,917,216.59	3,027,966,826.80
(1) 计提	171,553,809.02	2,809,443,130.53	14,052,670.66	32,917,216.59	3,027,966,826.80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1,709.95	229,110,203.76	3,874,490.26	3,029,901.16	240,216,305.13
(1) 处置或报废	4,201,709.95	229,110,203.76	3,874,490.26	3,029,901.16	240,216,305.13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985,678,552.05	12,209,257,063.65	64,516,107.05	228,440,655.63	13,487,892,37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600,589.12	148,876,815.72			172,477,40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3,600,589.12	148,876,815.72			172,477,404.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77,306,377.25	25,299,761,316.17	57,293,852.63	85,474,714.96	29,119,836,261.01
2. 期初账面价值	3,732,330,693.10	23,728,749,667.01	54,557,294.70	94,692,642.39	27,610,330,297.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96,739,602.17	尚待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8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7,402,890,272.82元(2017年：人民币10,098,718,963.01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用以取得银行借款，参见附注七24、25及51。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1、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903,144,071.10	6,419,934,249.79
工程物资	347,908,619.78	885,595,169.94
合计	10,251,052,690.88	7,305,529,419.73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聚氨酯产业链延伸及配套项目	5,881,623,778.05		5,881,623,778.05	3,604,472,147.65		3,604,472,147.65
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	1,138,281,673.97		1,138,281,673.97	1,448,743,204.30		1,448,743,204.30
乙烯项目	1,178,272,364.93		1,178,272,364.93	303,083,001.36		303,083,001.36
万华上海中心项目	432,526,353.79		432,526,353.79	407,084,040.63		407,084,040.63
套子湾再生水项目	426,249,903.76		426,249,903.76			
美国一体化项目	406,042,127.44		406,042,127.44	132,133,420.80		132,133,420.80
万华宁波 2017 年技改	150,726,291.53		150,726,291.53	118,650,201.78		118,650,201.78
万华宁波 HDI 项目技改	64,639,954.95		64,639,954.95	101,090,665.06		101,090,665.06
其他	224,781,622.68		224,781,622.68	304,677,568.21		304,677,568.21
合计	9,903,144,071.10		9,903,144,071.10	6,419,934,249.79		6,419,934,249.79

在建工程未被作为抵押物用于获取银行借款。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年初或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 元作为重大在建工程项目予以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合并范围变更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聚氨酯产业链延伸及配套项目	17,500,000,000.00	3,604,472,147.65	4,004,499,693.97		1,727,348,063.57			5,881,623,778.05	47.09	47.09	243,897,430.74	11,811,055.53	1.20	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募集资金
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	24,335,000,000.00	1,448,743,204.30	1,325,410,252.17		1,635,871,782.50			1,138,281,673.97	99.88	99.88	1,100,196,281.80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乙烯项目	17,500,000,000.00	303,083,001.36	875,189,363.57					1,178,272,364.93	6.73	6.73				自有资金
万华上海中心项目	610,000,000.00	407,084,040.63	25,442,313.16					432,526,353.79	70.91	70.91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套子湾再生水项目	575,400,100.00		251,313,881.16	230,736,022.60		55,800,000.00		426,249,903.76	83.78	83.78				自有资金
美国一体化项目	8,579,000,000.00	132,133,420.80	273,908,706.64					406,042,127.44	4.73	4.73	2,512,941.81	2,512,941.81	2.30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万华宁波 2017 年技改	550,000,000.00	118,650,201.78	289,386,166.00		257,310,076.25			150,726,291.53	76.71	76.71				自有资金
万华宁波 HDI 项目技改	520,000,000.00	101,090,665.06	46,118,656.91		82,569,367.02			64,639,954.95	86.60	86.60	1,191,597.87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其他		304,677,568.21	440,596,843.51		519,680,823.23	811,965.81		224,781,622.68			108,442,478.13	5,008,184.91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合计	70,169,400,100.00	6,419,934,249.79	7,531,865,877.09	230,736,022.60	4,222,780,112.57	56,611,965.81		9,903,144,071.10	/	/	1,456,240,730.35	19,332,182.25	/	/

注：本年增加中人民币 4,391,727.32 元系固定资产折旧，人民币 314,052.73 元系无形资产摊销，人民币 1,142,270.88 元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309,614,598.64		309,614,598.64	704,176,951.57		704,176,951.57
材料	38,294,021.14		38,294,021.14	181,418,218.37		181,418,218.37
合计	347,908,619.78		347,908,619.78	885,595,169.94		885,595,169.94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16,698,607.36	804,124,695.23	140,011,353.61		21,402,800.00	3,082,237,45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679,633,096.46	3,866,394.42	22,692,763.54	55,800,000.00		761,992,254.42
(1) 购置	679,633,096.46	3,866,394.42	21,880,797.73			705,380,288.61
(2) 在建工程转入			811,965.81	55,800,000.00		56,611,965.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96,331,703.82	807,991,089.65	162,704,117.15	55,800,000.00	21,402,800.00	3,844,229,710.6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6,000,546.40	251,115,518.78	72,958,373.43		1,110,676.76	561,185,11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50,820,775.25	85,734,901.06	15,197,563.34	1,550,000.00	429,939.39	153,733,179.04
(1) 计提	50,820,775.25	85,734,901.06	15,197,563.34	1,550,000.00	429,939.39	153,733,179.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6,821,321.65	336,850,419.84	88,155,936.77	1,550,000.00	1,540,616.15	714,918,294.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9,510,382.17	471,140,669.81	74,548,180.38	54,250,000.00	19,862,183.85	3,129,311,416.21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0,698,060.96	553,009,176.45	67,052,980.18		20,292,123.24	2,521,052,340.83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47,667,076.7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1,656,672.92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以取得借款，参见附注七 24、25 及 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67,410,126.81	尚待办理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宁波氯碱	277,518,585.35			277,518,585.35
合计	277,518,585.35			277,518,585.3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宁波氯碱	0			0
合计	0			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评估了宁波氯碱商誉的可回收性，宁波氯碱资产组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宁波氯碱过去的业绩、现有产能情况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其中未来5年的部分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确定，2023年之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的2023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采用12.89%的折现率折现。本集团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商誉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故认为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款		46,666,666.67	933,333.33		45,733,333.3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453,722.54	1,319,895.53	7,948,881.26		8,824,736.81

其他	19,776.71		4,820.66		14,956.05
合计	15,473,499.25	47,986,562.20	8,887,035.25		54,573,026.2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584,665.76	55,125,826.04	320,345,358.82	59,350,988.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23,967,413.37	238,054,395.64	1,831,183,874.39	366,069,199.60
可抵扣亏损	101,698,277.06	19,636,714.43	52,252,553.80	10,813,743.31
应付职工薪酬	702,518,165.25	127,029,541.31	661,000,000.00	116,250,000.00
尚未支付费用	2,471,364,463.81	492,178,845.31	1,696,965,046.65	343,069,662.67
递延收益	846,053,109.60	133,829,960.49	915,610,203.02	156,307,538.16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485,658.76	371,414.69	2,647,996.28	661,999.07
合计	5,757,671,753.61	1,066,226,697.91	5,480,005,032.96	1,052,523,130.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7,543,605.28	14,385,901.32	59,603,805.40	14,900,951.3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15,969,819.53	191,406,859.76	159,319,610.28	27,186,024.22
合计	1,273,513,424.81	205,792,761.08	218,923,415.68	42,086,975.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677,940.49	879,548,757.42	27,186,024.22	1,025,337,10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677,940.49	19,114,820.59	27,186,024.22	14,900,951.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7,964,081.06	43,813,079.69
资产减值准备	77,598,275.91	58,606,135.35
合计	175,562,356.97	102,419,215.04

由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对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4,950,895.77	上海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可抵扣亏损人民币 1,886,832.68 元已于 2018 年过期。
2019 年	9,574,473.98	9,574,473.98	
2020 年	13,503,867.05	13,503,867.05	
2021 年	195,641.86	195,641.86	
2023 年	3,284,672.21		
2027 年	499,040.76		
2038 年	70,906,385.20		系万华化学(美国)有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
无期限		15,588,201.03	系万华新加坡的可抵扣亏损。相关可抵扣亏损根据当地税法无到期限制。
合计	97,964,081.06	43,813,079.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外，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989,465,077.35	980,949,525.94
预付土地款	334,220,000.00	26,904,576.75
预付股权款（注）	9,800,000.00	
合计	2,333,485,077.35	1,007,854,102.69

其他说明：

预付股权款系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宁波计划收购北京聚丽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预付款项，参见附注十四 1（1）。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1,720,000.00	198,389,201.59
保证借款	2,595,000,000.00	84,786,011.96
信用借款	14,514,991,439.85	12,431,394,746.67
合计	17,411,711,439.85	12,714,569,960.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系以保证金取得之借款, 参见附注七 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系以应收票据为质押物取得之借款。

保证借款由万华实业提供担保, 参见附注十二 5(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1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液化石油气(LPG)纸货合约	1, 173, 476. 80	
合计	1, 173, 476. 80	

1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4, 146, 809, 415. 90	1, 851, 643, 240. 39
应付账款	3, 688, 529, 824. 66	4, 388, 212, 374. 08
合计	7, 835, 339, 240. 56	6, 239, 855, 614. 47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 146, 809, 415. 90	1, 851, 643, 240. 39
合计	4, 146, 809, 415. 90	1, 851, 643, 240. 39

注: 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以票据质押及存入保证金作为开立条件, 参见附注七 1、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744,972,270.02	2,027,128,320.64
应付工程款	1,943,557,554.64	2,361,084,053.44
合计	3,688,529,824.66	4,388,212,374.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0、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824,093,568.99	2,679,648,525.88
合计	2,824,093,568.99	2,679,648,525.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8,901,767.32	2,682,369,618.50	2,638,507,234.70	772,764,151.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9,653.91	242,759,660.52	242,792,327.13	1,386,987.30
合计	730,321,421.23	2,925,129,279.02	2,881,299,561.83	774,151,138.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0,942,961.90	2,269,097,321.80	2,228,347,571.03	761,692,712.67
二、职工福利费	1,413.67	105,291,702.52	104,867,676.19	425,440.00

三、社会保险费	961,457.34	134,842,087.36	134,942,319.09	861,225.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0,159.32	104,315,797.30	104,336,959.12	738,997.50
工伤保险费	144,313.31	18,053,990.36	18,134,905.87	63,397.80
生育保险费	56,984.71	12,472,299.70	12,470,454.10	58,830.31
四、住房公积金	6,986,934.41	143,295,346.47	140,505,243.51	9,777,037.3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00.00	29,843,160.35	29,844,424.88	7,735.47
合计	728,901,767.32	2,682,369,618.50	2,638,507,234.70	772,764,151.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82,541.27	233,769,308.70	233,821,992.67	1,329,857.30
2、失业保险费	37,112.64	8,990,351.82	8,970,334.46	57,130.00
合计	1,419,653.91	242,759,660.52	242,792,327.13	1,386,987.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照员工基本工资的13%-18%、0.5%-2.0%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报告期内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233,769,308.70元及人民币8,990,351.82元(2017年：人民币167,352,660.28元及人民币6,846,663.24元)。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1,329,857.30元及人民币57,13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382,541.27元及人民币37,112.64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年末已计提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4,797,026.45	386,767,262.29
企业所得税	1,006,239,927.35	1,759,657,889.04
个人所得税	4,626,156.08	7,394,714.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06,191.26	33,856,120.00
其他	57,416,592.08	57,512,255.35
合计	1,597,885,893.22	2,245,188,240.76

2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6,146,092.48	31,970,671.84
应付股利	1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26,927,091.15	508,025,236.51
合计	601,073,183.63	539,995,908.35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0,229,768.36	21,301,049.7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5,916,324.12	10,669,622.14
合计	56,146,092.48	31,970,671.8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十六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费	112,404,123.18	123,875,048.14
押金	63,951,657.82	58,201,662.75
往来款(注)		149,267,372.94
尚未支付的修理费	326,937,945.07	152,006,983.75
其他	23,633,365.08	24,674,168.93
合计	526,927,091.15	508,025,236.51

注：系烟台销售向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借入往来款项，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将持有的万华实业39.497%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至此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与本集团不存

在关联关系。年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1 年期基准贷款利率下浮 15%，全年利息发生额为人民币 369,750.00 元(2017 年：人民币 5,248,395.86 元)。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项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偿还。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4,146,666.65	2,670,513,333.46
合计	1,934,146,666.65	2,670,513,333.46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73,000,000.00	1,995,000,000.00
保证借款	1,765,000,000.00	1,824,999,999.76
信用借款	2,713,651,666.61	5,172,162,142.83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4,146,666.65	-2,670,513,333.46
合计	3,817,504,999.96	6,321,648,809.1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保证借款由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参见附注十二 5(4)。

注 2：抵押借款系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为抵押取得的借款，参见附注七 10 及 12。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借款年利率在 1.20%至 4.90%的区间内。

26、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52,722.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352,722.00
----	--	--------------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烟台市财政局转贷资金	1,352,722.00	0

其他说明：

根据山东省经贸委、省发展计划委、省财政厅鲁经贸投字[2002]592号、鲁财建指[2002]112号文,烟台年产8万吨MDI项目被列入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为此地方财政支付转贷资金,公司按年支付利息。

专项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7、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15,610,203.02	9,317,300.00	78,874,393.42	846,053,109.60	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
合计	915,610,203.02	9,317,300.00	78,874,393.42	846,053,109.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补贴	461,533,562.82			42,276,448.63		419,257,114.19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补助	106,779,380.17			9,491,500.44		97,287,879.73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款	83,333,333.39			8,333,333.28		75,000,000.11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贴	45,940,000.00			3,119,927.08		42,820,072.92	与资产相关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专项资金	42,830,000.00			3,271,736.16		39,558,263.84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优化专项资金	40,777,050.34			3,852,949.68		36,924,100.66	与资产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7,414,626.84			830,746.32		26,583,880.52	与资产相关
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26,974,789.91			3,025,210.08		23,949,579.83	与资产相关
重点行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26,815,910.36			3,136,689.72		23,679,220.64	与资产相关
园区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18,264,062.50			619,140.42		17,644,922.08	与资产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专项补贴	8,700,000.00					8,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化改造补助资金	8,437,500.00			750,000.00		7,687,5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7,809,986.69	9,317,300.00		166,711.61		26,960,575.08	与收益相关/与

							资产相关
合计	915,610,203.02	9,317,300.00		78,874,393.42		846,053,109.60	/

28、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34,012,800.00						2,734,012,800.00

2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72,425,571.21			2,372,425,571.21
其他资本公积	20,400,151.49			20,400,151.49
合计	2,392,825,722.70			2,392,825,722.70

3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18,565.65	-10,164,883.79			-10,164,883.79		-646,318.1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	-1,173,476.80			-1,173,476.80		-1,173,476.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18,565.65	-8,991,406.99			-8,991,406.99		527,158.6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518,565.65	-10,164,883.79			-10,164,883.79		-646,318.14

3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5,978,134.06	135,978,134.06	
合计		135,978,134.06	135,978,134.06	

3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51,465,675.58			2,351,465,675.58
任意盈余公积	471,706,966.13			471,706,966.13
合计	2,823,172,641.71			2,823,172,641.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公积金可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公司资本。

33、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20,010,167.13	11,023,922,668.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20,010,167.13	11,023,922,668.0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10,379,859.30	11,134,790,281.6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3,861,982.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01,019,200.00	1,139,17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55,668,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29,370,826.43	19,320,010,167.13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 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2,734,012,800 股为基数，用 2017 年前三季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 元现金红利(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股东大会准批。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以 2019 年 2 月公司完成吸收合并万华化工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及万华化工持股注销后总股本 3,139,746,626 股为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4)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907,858,150.9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57,128,542.11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861,905,385.17	39,396,473,306.10	52,740,162,812.99	31,684,670,166.71
其他业务	759,288,051.74	717,883,575.09	383,010,445.82	348,583,295.49
合计	60,621,193,436.91	40,114,356,881.19	53,123,173,258.81	32,033,253,462.20

3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462,291.07	188,737,013.03
教育费附加	162,157,014.80	134,975,112.57
房产税	24,243,572.61	20,913,889.06
土地使用税	61,199,551.61	53,799,691.32
车船使用税	130,992.23	126,530.81
印花税	60,378,270.63	71,743,496.16
水利建设基金	7,953,510.65	5,023,892.98
其他	3,446,396.39	58,814.56
合计	545,971,599.99	475,378,440.49

36、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费用	1,287,834,584.53	1,108,117,697.73
员工费用	208,239,405.33	150,184,323.50
销售佣金及咨询费	77,588,479.11	39,118,328.16
差旅费	41,150,332.15	37,091,758.81
宣传费	17,023,303.52	13,131,597.32
其他	89,628,139.18	69,355,854.95
合计	1,721,464,243.82	1,416,999,560.47

3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502,123,017.84	436,962,250.67
咨询费	70,145,478.08	11,444,830.32
折旧费	64,063,201.99	64,298,634.62

物料消耗	53,554,448.93	32,764,141.89
信息化费用	45,428,374.54	44,098,706.52
劳务费	43,592,481.58	29,380,868.32
土地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38,549,394.85	30,010,718.83
差旅费	22,962,952.46	20,297,180.61
接待费	20,809,218.01	17,579,058.02
无形资产摊销	19,797,898.69	19,649,369.25
审计费	13,784,385.74	5,914,788.56
保险费	7,685,958.74	9,443,920.17
其他	99,008,764.59	74,459,459.89
合计	1,001,505,576.04	796,303,927.67

3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632,172,492.37	493,800,363.24
物料消耗	589,409,526.95	418,200,636.21
折旧费	211,977,799.45	129,138,556.20
水电气费	67,868,467.30	58,726,654.65
差旅费	22,114,649.67	16,354,242.44
咨询费	9,737,636.06	8,509,531.36
劳务费	6,880,461.38	6,859,340.37
土地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3,661,319.28	2,857,676.08
接待费	1,925,282.10	2,468,704.82
无形资产摊销	1,495,372.37	30,291,073.21
其他	62,874,521.93	71,057,569.90
合计	1,610,117,528.86	1,238,264,348.48

3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15,788,719.73	864,912,025.71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9,332,182.25	-12,122,245.01
减：利息收入	-58,213,182.33	-28,161,222.41
汇兑差额	-94,745,734.18	60,255,913.50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差额		110,695.25
其他	51,522,241.25	44,395,019.14
合计	795,019,862.22	929,390,186.18

4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534,349.78	153,560,489.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57,359.00	878,761.8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8,876,815.7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5,676,990.78	303,316,067.55

4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896,721,746.32	691,773,373.16
重点优势行业扶持专项资金	64,068,387.00	62,900,305.00
产业升级补贴	42,276,448.63	23,466,437.18
资源综合利用及节能奖励	29,388,509.32	40,860,050.25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6,359,300.00	5,031,500.00
产业扶持补助	9,491,500.44	3,049,619.83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款	8,333,333.28	8,333,333.28
产业结构优化专项资金	3,852,949.68	3,852,949.66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专项资金	3,271,736.16	
重点行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3,136,689.72	18,458,089.64
环保专项补贴	3,119,927.08	3,600,000.00
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3,025,210.08	3,025,210.09
循环化改造补助资金	750,000.00	562,500.00
园区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619,140.42	435,937.50
其他	19,938,937.46	36,441,418.07
合计	1,104,353,815.59	901,790,723.66

其他说明：

主要系当地政府为推动临港工业和临港服务业整合提升，促进区域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补贴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宁波用于企业生产经营和转型升级的专项资金。

4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472,439.19	104,557,555.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1,000,000.00
合计	93,472,439.19	125,557,555.26

4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18,720,809.02	1,687,270.04
合计	18,720,809.02	1,687,270.04

4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72,532.93	318,171.02	2,972,532.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72,532.93	318,171.02	2,972,532.93
供应商违约赔偿	1,812,530.73	10,000,000.00	1,812,530.73
其他（注）	5,011,657.63	8,365,696.46	5,011,657.63
合计	9,796,721.29	18,683,867.48	9,796,721.29

注：系安全生产罚款收入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4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4,538,765.55	219,700,740.10	114,538,765.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4,538,765.55	219,700,740.10	114,538,765.55

对外捐赠	1,901,350.55	763,000.00	1,901,350.55
其他	558,172.88	7,787,151.83	558,172.88
合计	116,998,288.98	228,250,891.93	116,998,288.98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8,136,029.74	4,021,441,804.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002,218.56	-581,025,721.84
合计	3,148,138,248.30	3,440,416,082.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977,780,231.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96,667,034.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6,091,064.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55,372.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428,201.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27,372.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97,839.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052,335.81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1,521,688.02
购买专用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10,758,163.89
科研费用 75%加计扣除	-196,622,266.53
其他	4,540,597.58
所得税费用	3,148,138,248.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之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

4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 30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06,608,212.85	1,302,148,797.40
收回的受限货币资金		7,283,609.52
收回的海关押金	28,007,267.89	
其他	49,610,757.96	34,898,699.10
合计	1,084,226,238.70	1,344,331,106.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种费用	2,746,771,778.64	2,143,660,745.71
支付的受限货币资金	987,897,453.71	
支付的海关押金		40,436,295.92
合计	3,734,669,232.35	2,184,097,041.6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5,400,404.72	
合计	5,400,404.7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押金	921,393.80	2,128,900.00
合计	921,393.80	2,128,9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手续费	588,456.01	2,691,268.86

支付的借款保证金	10,000.00	
合计	598,456.01	2,691,268.86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29,641,983.38	13,309,319,707.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676,990.78	303,316,067.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3,575,099.48	3,033,400,427.58
无形资产摊销	153,419,126.31	144,455,456.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44,764.37	7,778,75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845,423.60	217,695,299.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2,192,395.78	836,246,81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472,439.19	-125,557,55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788,349.32	-577,733,34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3,869.24	-3,292,378.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1,135,567.36	-2,663,155,302.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5,642,484.61	-9,376,824,722.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2,715,930.70	5,602,149,377.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494,429.46	10,707,798,595.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债务购建固定资产	1,943,557,554.64	2,361,084,053.4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91,457,438.19	3,046,303,365.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6,303,365.52	1,962,848,541.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154,072.67	1,083,454,824.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91,457,438.19	3,046,303,365.52
其中：库存现金	160,315.22	151,83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2,396,474.93	3,038,929,57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900,648.04	7,221,960.6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1,457,438.19	3,046,303,365.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包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004,578,742.3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671,288.66 元)。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201,669.5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参见附注七 19
货币资金	682,357.97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	借款保证金，参见附注七 1
货币资金	3,684,714.82	LPG 纸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69,347,611.06	票据质押用于开立承兑汇票及海关税款保函，参见附注七 19
固定资产	7,402,890,272.82	用于获取借款，参见附注七 10
无形资产	447,667,076.77	用于获取借款，参见附注七 12
合计	14,024,483,703.02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717,648.51	6.8607	148,998,281.09
欧元	16,019,801.97	7.8369	125,987,607.64
港币	10,800.89	0.8761	9,460.30
新加坡元	69,472.96	5.0257	349,833.16
俄罗斯卢布	419,492.66	0.0982	41,194.18
韩元	3,471,138,815.00	0.0061	21,359,809.32
日元	525,147,922.00	0.0624	32,877,468.78
阿联酋迪拉姆	136,188.92	1.8725	255,013.75
匈牙利福林	41,000.82	0.0245	1,001.6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183,558.50	6.8607	344,294,339.81
欧元	15,887,327.65	7.8369	124,507,398.06
韩元	4,664,180,928.00	0.0061	28,642,735.08
其他应收款			
韩元	78,725,000.00	0.0061	483,450.23
短期借款			
美元	102,041,535.67	6.8898	703,045,772.46
应付账款			
美元	11,214,819.52	6.8898	77,267,863.54
欧元	2,542,498.82	7.8947	20,072,265.43
日元	10,198,284.00	0.0628	640,951.95
英镑	39,835.00	8.8215	351,404.45
新加坡元	160,000.00	5.0611	809,776.00
瑞士法郎	1,705,371.53	6.9998	11,937,259.64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784.33	6.8898	19,183.48
欧元	1,947.13	7.8947	15,372.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香港的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美元，因此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日本)株式会社的主要经营地位于日本,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日元,因此以日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海运的主要经营地位于新加坡,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新加坡元,因此以新加坡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新加坡的主要经营地位于新加坡,经营内容以液化石油气购销及石化类产成品的销售为主,其业务收支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美元,因此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美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美国控股有限公司,万华美国创新技术有限公司、万华化学美国不动产有限公司及万华化学美国生产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位于美国,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美元,因此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国际控股的主要经营地位于英属维尔京群岛,其业务收支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人民币,因此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国际(印度)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位于印度,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印度卢比,因此以印度卢比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匈牙利)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位于匈牙利,其业务收支所使用的货币主要为美元,因此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5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纸货合约套期

本集团之子公司万华新加坡采用液化石油气(LPG)纸货合约以降低万华新加坡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风险,即将部分浮动价格转换成固定价格。

本集团所签订的液化石油气纸货合约的主要套期安排如下: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液化石油气预期销售	LPG 纸货合约	买入 LPG 纸货合约锁定 LPG 预期销售价格波动

本集团于 2018 年将购入的纸货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该纸货合约与相应的销售合同条款相同,本集团采用主要条款比较法评价套期有效性,并认为其高度有效。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人民币 1,173,476.80 元。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896,721,746.32	其他收益	896,721,746.32
重点优势行业扶持专项资金	64,068,387.00	其他收益	64,068,387.00
产业升级补贴	42,276,448.63	其他收益	42,276,448.63
资源综合利用及节能奖励	29,388,509.32	其他收益	29,388,509.32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6,359,300.00	其他收益	16,359,300.00
产业扶持补助	9,491,500.44	其他收益	9,491,500.44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补助款	8,333,333.28	其他收益	8,333,333.28
产业结构优化专项资金	3,852,949.68	其他收益	3,852,949.68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专项资金	3,271,736.16	其他收益	3,271,736.16
重点行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3,136,689.72	其他收益	3,136,689.72
环保专项补贴	3,119,927.08	其他收益	3,119,927.08
两区建设专项资金	3,025,210.08	其他收益	3,025,210.08
循环化改造补助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园区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619,140.42	其他收益	619,140.42
其他	19,938,937.46	其他收益	19,938,937.46
合计	1,104,353,815.59		1,104,353,815.5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变动原因
万华化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
万华化学美国生产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
再生水公司（注）	再生水的生产、供应、销售	参见附注七 9

注：再生水公司于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人民币元

	再生水公司	
	合并日公允价值	合并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5,400,404.72	5,400,404.72
预付款项	219,280.00	219,280.00
存货	271,544.78	271,544.78
其他流动资产	22,585,613.68	22,585,613.68
固定资产	368,864.00	357,323.51
在建工程	230,774,586.70	230,736,022.60
无形资产	20,764.97	20,764.97
长期待摊费用	306,108.43	306,10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8,373.81	1,308,373.81
资产合计	261,255,541.09	261,205,436.50
负债：		
应付账款	41,564,541.39	41,564,541.39
预收款项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交税费	17.88	17.88
其他应付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负债合计	81,564,559.27	81,564,559.27
净资产	179,690,981.82	179,640,877.2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注 1)	中国	宁波	制造业	74.5		设立
万华化学(宁波)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宁波	服务业	55	45	设立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注 2)	中国	宁波	制造业	51		设立
万华化学(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制造业	100		设立
上海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宁波)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注 3)	中国	宁波	服务业		74.5	设立
万华化学(宁波)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注 4)	中国	宁波	制造业		80	设立
万华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国际(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制造业	60		设立
万华化学(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制造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佛山)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注 5)	中国	佛山	制造业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万华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注 6)	中国	宁波	制造业	26.83934	23.529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注 7)	中国	烟台	服务业	95	5	设立
万华化学(烟台)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制造业	80		通过分立方式取得
上海万华科聚化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华化学美国控股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注 8)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业	2.5	97.5	设立
万华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英国	维尔京群岛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美国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烟台)石化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美国不动产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匈牙利)控股有限公司	匈牙利	匈牙利	服务业		100	设立
珠海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房地产		100	设立
宁波信达明州贸易有限公司(注 9)	中国	宁波	服务业		50.36875	设立
万华化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制造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美国生产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制造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	烟台	服务业	100		设立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再生水公司	中国	烟台	制造业	31		(附注七 9 注 2)
万华化学(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	眉山	制造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5：根据本公司与子公司佛山容威少数股东的约定，本公司拥有 65%的表决权比例。根据本公司与少数股东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各方股东决定在佛山容威上市之前每年经营业绩无论盈亏，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按照各少数股东所占注册资本金 10% 的收益率分配，当每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时，本公司确保其他各方股东股权收益人民币 197.715 万元，该分配累计计算；当每年盈利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时，则按各股东持股的比例享受股利分配。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系由公司之子公司万华热电与香港利万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万华热电持有该公司 55% 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 148,500,000.00 元，香港利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5% 股权，共计出资人民币 121,500,000.00 元。根据榭北热电的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集团委派 3 名董事，董事会的决议必须经到会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通过方为有效，因此对其共同控制属于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其他说明:

注 1: 本公司持有万华宁波 74.5%的股权, 万华化工持有该公司 25.5%的股权。

注 2: 系由本公司与少数股东宁波市电力开发公司、宁波大榭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 51%股权。

注 3: 系由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宁波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万华宁波 74.5%的股权, 因此间接持有宁波贸易 74.5%的股权。

注 4: 宁波容威原系由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容威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对佛山容威持股比例为 80%。2014 年度根据本集团与佛山容威少数股东的约定, 佛山容威分立为佛山容威和烟台容威, 依分立协议宁波容威现为烟台容威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烟台容威 80%股权。

注 6: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宁波氯碱 25.36875%股权, 万华香港持有宁波氯碱 25%股权。2017 年 9 月, 除万华香港外的其他股东向宁波氯碱增资人民币 5,500 万元, 本公司按本公司及万华香港合计原持股比例进行增资, 其余股东按其原持股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直接股权比例增加为 26.84%, 由万华香港间接股权比例下降为 23.53%。

注 7: 系由公司与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北京共同出资设立的子公司, 公司持有烟台销售 95%股权, 万华北京持有烟台销售 5%股权。

注 8: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持有万华新加坡 100%股权。于 2018 年 1 月, 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化学(匈牙利)控股有限公司对万华新加坡增资美元 3,900 万元, 公司出资额仍为美元 100 万元不变。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直接股权比例下降为 2.5%, 万华化学(匈牙利)控股有限公司间接股权比例为 97.5%。

注 9: 系由公司子公司宁波氯碱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0.36875%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非全资子公司作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予以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25.5%	1,619,382,474.32		3,971,825,517.83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49%	112,899,448.12	98,000,000.00	382,100,486.29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	49.63%	227,585,756.09	198,525,000.00	503,366,546.22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40%	141,713,214.35	40,000,000.00	402,025,033.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16,163,384,995.24	6,635,553,162.24	22,798,938,157.48	6,714,229,195.06	187,025,000.00	6,901,254,195.06	8,798,399,770.60	6,788,031,912.04	15,586,431,682.64	5,979,167,227.34	60,100,000.00	6,039,267,227.34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205,635,339.37	983,257,115.95	1,188,892,455.32	374,560,042.47	9,489,995.00	384,050,037.47	174,393,628.46	1,018,579,856.58	1,192,973,485.04	408,684,041.66	9,854,062.50	418,538,104.16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	549,505,392.91	813,333,973.60	1,362,839,366.51	326,614,716.55	9,825,307.90	336,440,024.45	605,200,852.81	710,757,861.78	1,315,958,714.59	337,896,108.41	10,216,607.21	348,112,715.62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433,003,650.57	2,602,433,397.52	3,035,437,048.09	1,807,286,927.98	224,728,919.27	2,032,015,847.25	461,354,220.10	2,450,713,364.58	2,912,067,584.68	1,942,929,419.71	220,000,000.00	2,162,929,419.7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20,660,525,692.47	6,350,519,507.12	6,350,519,507.12	159,163,042.64	20,854,263,340.41	7,031,120,022.97	7,031,120,022.97	3,319,324,511.99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1,176,649,190.50	230,407,036.97	230,407,036.97	139,243,315.68	1,137,131,832.74	230,742,191.53	230,742,191.53	226,510,355.30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	1,705,038,909.87	458,553,343.09	458,553,343.09	582,237,745.60	1,762,120,073.34	458,738,357.71	458,738,357.71	409,067,591.93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2,344,889,302.32	354,283,035.87	354,283,035.87	609,741,313.94	1,954,545,698.58	361,098,647.80	361,098,647.80	551,549,744.0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 1)	中国	烟台市	服务业	50		权益法核算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注 2)	中国	烟台市	制造业	50		权益法核算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参照附注九 1、(1))	中国	宁波市	制造业		55	权益法核算
二、联营企业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注 3)	中国	烟台市	制造业	10		权益法核算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 4)	中国	烟台市	服务业	20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3：系本公司与林德气体(香港)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公司，本公司投资比例为 10%。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1 名董事，因此能够对该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本年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决议增资至人民币 796,661,000.00 元，本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45,666,100.00 元，持股比例仍为 10%。

其他说明：

注 1：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根据该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4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2 名董事，因此对其共同控制属于合营企业，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2015 年度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决议增资至人民币 320,000,000.00 元，本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持股比例仍为 50%。本年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再次决议增资至人民币 520,000,000.00 元，本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持股比例仍为 50%。

注 2：系本公司与 United Initiators Asia Limited 合资成立的公司，本公司投资比例为 50%。根据该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4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2 名董事，因此对其共同控制属于合营企业，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4：系本公司与烟台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烟台联储果品冷藏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公司，本公司投资比例为 20%，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实际出资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1 名董事，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6,122,652.86	29,197,632.05	188,614,931.18	82,273,512.99	28,142,040.90	230,576,423.8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681,506.02	27,996,827.46	112,045,414.18	73,193,208.93	28,007,464.60	96,956,165.04
非流动资产	1,599,087,023.07	2,269,320.75	670,630,035.91	907,149,340.04	2,269,320.75	679,071,516.72
资产合计	1,695,209,675.93	31,466,952.80	859,244,967.09	989,422,853.03	30,411,361.65	909,647,940.58
流动负债	484,124,606.37	264,450.68	394,883,175.41	445,010,119.85		367,076,666.72
非流动负债	602,613,465.13		50,000,000.00	165,645,260.94		137,000,000.00
负债合计	1,086,738,071.50	264,450.68	444,883,175.41	610,655,380.79		504,076,666.7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08,471,604.43	31,202,502.12	414,361,791.68	378,767,472.24	30,411,361.65	405,571,273.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4,235,802.22	15,601,251.06	227,898,985.42	189,383,736.12	15,205,680.83	223,064,200.6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4,235,802.22	15,601,251.06	227,898,985.42	189,383,736.12	15,205,680.83	223,064,200.6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1,494,207.34		799,885,617.39	172,530,272.41		775,969,444.76
财务费用	10,564,681.34	-1,065,363.71	8,116,701.73	7,155,541.60	707.01	14,298,811.58

2018 年年度报告

所得税费用	4,254,997.35	264,343.68	41,429,569.29		29.99	43,845,480.79
净利润	29,704,132.19	791,140.46	129,344,081.78	53,010,975.65	-291,419.57	133,948,404.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704,132.19	791,140.46	129,344,081.78	53,010,975.65	-291,419.57	133,948,404.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66,304,460.18			8,033,203.8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5,665,356.19	36,277,261.25	278,403,340.15	47,024,197.45
非流动资产	971,371,314.54	11,568,390.16	864,390,674.89	23,846.15
资产合计	1,267,036,670.73	47,845,651.41	1,142,794,015.04	47,048,043.60
流动负债	70,469,788.32	789,572.03	444,709,562.63	663,056.28
非流动负债	340,297,617.56		375,840,731.08	
负债合计	410,767,405.88	789,572.03	820,550,293.71	663,056.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56,269,264.85	47,056,079.38	322,243,721.33	46,384,987.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626,926.49	9,411,215.88	32,224,372.13	9,976,997.4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5,626,926.49	9,411,215.88	32,224,372.13	9,976,997.4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608,832,381.09	2,971.71	517,008,130.81	
净利润	77,364,543.52	-2,828,907.90	45,753,704.93	-115,012.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364,543.52	-2,828,907.90	45,753,704.93	-115,012.6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与本集团之所有合营企业及联营公司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该等长期投资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也不存在重大限制。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实际出资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尚未足额缴纳出资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参见附注十四 1、(1)。

本年度本集团无与联营企业之间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十四 2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衍生金融负债、长期应付款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 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 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 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 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韩元、瑞士法郎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日元、韩元、瑞士法郎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日元、韩元、瑞士法郎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9,879,669.85	463,342,081.16
应收账款	497,444,472.95	730,695,856.86
其他应收款	483,450.23	478,454.38
短期借款	703,045,772.46	1,395,984,558.86
应付账款	111,079,521.01	292,842,230.81
应付利息		846,680.72
其他应付款	34,555.49	36,347.2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对汇率变动进行分析和预测，通过调整外币负债金额降低汇兑损失，获取汇兑收益。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2,134	-2,134	-5,492	-5,492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2,134	2,134	5,492	5,492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2,522	2,522	1,895	1,895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2,522	-2,522	-1,895	-1,895
日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323	323	202	202
日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323	-323	-202	-202
韩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504	504	443	443
韩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504	-504	-443	-443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升值 1%	-101	-101	-48	-48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贬值 1%	101	101	48	48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参见附注七 17、24、25）有关，于2018年12月31日，该等浮动利率银行借款的

余额为人民币 12,972,304,047.35 元。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千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 1%	-68,817	-68,817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 1%	68,817	68,817

1.1.3. 其他价格风险

由于液化石油气价格存在波动，为应对价格风险，本集团利用现金流量套期用以抵消部分价格风险敞口。本集团拟在可行的情况下，利用衍生金融工具进一步降低价格风险。

1.2. 信用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十四 2 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承接万华化工银行借款债务人民币 38.14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已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完成。除此之外，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地域的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超过人民币 430 亿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745,390,360.32				17,745,390,360.32
应付票据		4,146,809,415.90				4,146,809,415.90
应付账款		3,688,529,824.66				3,688,529,824.66
其他应付款		544,927,091.15				544,927,091.15
长期借款		2,102,511,553.45	1,626,952,867.20	596,646,694.44	1,848,150,916.67	6,174,262,031.76
长期应付款						
衍生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377,500,000.00	25,000,000.00	2,216,418,800.00	2,618,918,800.00

以上财务担保合同金额系本集团按最大担保金额列报的担保风险敞口。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及向第三方背书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和第三方，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根据票据法规定，汇票到期被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对背书人、出票人以及汇票的其他债务人行使追索权。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087,581,670.42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7,673,130.00 元)，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60,517,008.61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82,199,513.32 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三) 投资性房地产				
(四) 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73,476.80		1,173,476.8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173,476.80		1,173,476.80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173,476.80		1,173,476.8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液化石油气(LPG)纸货合约	1,173,476.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价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除下述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459,981,985.67	392,760,939.61	318,793,498.76	264,775,932.98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3,817,504,999.96	3,317,611,528.82	6,321,648,809.13	5,710,683,671.53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烟台	聚氨酯和聚氨树脂原料及产品、工业气体、烧碱、氯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等	7,893.04	47.92	47.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8年1月3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完成存续式分立，即万华实业分立为万华实业及万华化工，其中万华实业为存续公司，万华化工为新设公司。本次分立后，本公司的母公司由万华实业变更为万华化工。

分立前，万华实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78,930,407.46元，分立后万华实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0,000,000.00元，万华化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930,407.46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万华化工，本公司的中间控股公司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BorsodChem Zrt.	同一母公司
BorsodChem MCHZ, s. r. o.	同一母公司
BorsodChem Italia S.r.l.	同一母公司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 de Productos Quimicos Ltda.	同一母公司
Wanhua BorsodChem Rus LLC.	同一母公司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万华节能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万华节能(烟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山西中强福山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烟台泰和工程材料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宁夏宁东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烟台裕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注 1)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万华实业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注 2)	同一中间控股公司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烟台华力热电供应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万华生态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
万华生态板业(荆州)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之子公司
万华生态板业(信阳)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之子公司
万华生态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之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注 1: 于 2018 年 1 月, 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有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无偿划转至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为两家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烟台泰和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宁夏宁东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烟台裕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成为本集团关联方。

注 2: 原名为万华集成房屋(烟台)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更名为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万华实业	接受劳务	2,980,346.16	4,166,544.46
BorsodChem Zrt.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40,830,628.10	343,605,398.75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de Produtos Quimicos Ltda.	接受劳务	4,643,650.87	4,244,426.08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9,047.01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5,345,886.49	5,108,587.34
万华节能(烟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2,989,998.21	354,638.50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8,225.23	792,101.20
山西中强福山煤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895,782.26	55,609,198.45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30,821,010.45	280,654,532.93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3,759,810.16	189,070,340.98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2,525,101.38	6,273,766.83
烟台华力热电供应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3,384,997.25	17,948,356.56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66,206,743.56	34,285,403.55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46,379.31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04,028.8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华实业	销售商品		22,222.22
BorsodChem Zrt.	销售商品	1,179,483,110.08	1,019,415,633.13
BorsodChem MCHZ, s.r.o.	销售商品		3,655,914.06
BorsodChem Italia S.r.l.	销售商品	14,421,083.61	7,752,520.55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 de Produtos Quimicos Ltda.	销售商品	64,409,686.47	
Wanhua BorsodChem Rus LLC.	销售商品	71,842,096.46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5,938,143.19	101,859,521.52
万华节能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388.12	42,490.50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68.97	4,273.50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13,183.43	5,177,323.57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6,986,774.98	330,041,021.87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80,843.64	6,172,532.15
万华生态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6,752.14
万华生态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5,255,912.08	156,736,124.05
万华生态板业(荆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997,819.63	38,366,332.94
万华生态板业(信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17,094.02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51,122,428.37	291,074,450.89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391,315.75	
烟台裕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3,320.98	
宁夏宁东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245,888.07	
烟台星华氨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54,957.77	
烟台泰和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630.94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45,841.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与各关联方签定的有关综合服务协议、产品购销合同及辅助购销合同等协议的规定定价。公司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的前提下，与关联方之间全面签订书面协议。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万华实业	万华化学	其他资产托管	2017年2月1日	2018年1月30日	协议价	786,163.52
万华化工	万华化学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月31日	2019年1月31日	协议价	8,647,798.75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1日,公司与万华实业签订《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匈牙利 BorsodChem 公司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签约各方就 BorsodChem Zrt. 公司(以下简称“BC 公司”)的运营管理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1)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对 BC 公司的收购后,委托公司对 BC 公司管理运营;

2) 公司对 BC 公司受托管理运营期间的盈亏不承担责任;

3) 为确保公司对 BC 公司托管期间的管理运营权,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在委托公司管理运营期间,BC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本公司负责提名;

4)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每年支付托管费人民币壹仟万元;

5) 在 BC 公司的运营状况显著改善以后(包括但不限于预计未来 12 月不会出现正常性的经营性亏损、BC 公司具备可持续性经营条件)的 18 个月内,公司有权要求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以适当的方式解决 BC 公司与公司业务合并的议案;同时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 BC 公司的运营状况显著改善以后的 18 个月内,提出以适当的方式解决与公司业务合并的议案,且在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时,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予以回避表决;

6)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协议到期后双方另行商定。

2018年1月3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完成存续式分立。本次分立后,公司与万华实业、万华化工签订《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委托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匈牙利 BorsodChem 公司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经合同各方同意,原协议约定的本公司对 BC 公司的管理运营权继续有效,分立日之前的托管费由万华实业支付,分立日之后的托管费由万华化工支付。

公司吸收合并万华化工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完成,至此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做出的关于解决 BC 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完毕。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土地	1,232,629.41	1,229,879.70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土地	69,030.72	62,755.20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土地及房屋	1,545,925.31	471,271.78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管廊	225,000.00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房屋	223,116.80	167,19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及房屋	13,094,976.27	15,044,350.73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管廊	5,273.10	6,508.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已使用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25,000,000.00	7,500,000.00	2014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2日	否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50,000,000.00	32,500,000.00	2015年5月8日	2020年5月7日	否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25,000,000.00	24,500,000.00	2016年4月29日	2021年4月28日	否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2018年4月4日	2025年4月3日	否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注1)	42,270,000.00	13,295,000.00	2018年12月30日	2026年12月18日	否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注2)	55,000,000.00	3,300,000.00	2015年9月6日	2020年9月5日	否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注2)	82,500,000.00	30,920,400.00	2016年3月4日	2020年9月5日	否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注2)	165,000,000.00	27,500,000.00	2014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3日	否
BC公司(注3)	1,949,148,800.00	1,944,953,305.00	2018年12月27日	2022年1月2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已使用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华实业	60,000,000.00	45,000,000.00	2015年11月24日	2031年11月23日	否
万华实业	2,038,000,000.00	1,720,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30年10月20日	否
万华实业	2,850,000,000.00	2,595,000,000.00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10月1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以其所有财产向万华化学提供反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反担保的金额与本公司担保总额一致。

注 2：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以其所有财产向万华热电提供反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反担保的金额与万华热电担保总额一致。

注 3：该笔借款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由万华实业为 BC 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万华宁波的 25.5% 股权为 BC 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万华实业完成存续式分立，新设公司万华化工与存续公司万华实业对该笔借款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且万华化工以其自万华实业取得的万华宁波 25.5% 股权继续为 BC 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为了解除万华化工持有万华宁波 25.5% 股权的权利限制障碍，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万华化学以其持有万华宁波 50% 股权为 BC 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以及保证担保，同时解除万华化工以其持有万华宁波 25.5% 股权为 BC 公司提供的质押担保。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万华实业与万华化工仍为 BC 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1,416,251.56	6,042,237.36
烟台华力热电供应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193,688.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616,975.89	22,770,553.2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销售退回：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退回	5,316,024.8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BorsodChem Zrt.	73,706,587.62		219,348,101.28	
应收账款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6,754,291.20	337,714.56	24,075,850.17	1,203,792.51
应收账款	BorsodChem Italia S.r.l.	5,029,470.66		2,338,467.79	
应收账款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3,568,565.77	178,428.29	2,015,886.11	100,794.31
应收账款	BorsodChem MCHZ, s.r.o.			428,668.42	
应收账款	Wanhua BorsodChem Latin-America Comerciode Produtos Quimicos Ltda.	60,391,400.37			
应收账款	Wanhua BorsodChem Rus LLC.	53,353,221.49			
应收账款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4,016.19	
应收账款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357,150.00	17,857.50	68,550.00	3,427.50
应收账款	万华节能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20,932.42	
应收账款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5,000.00	
应收账款	烟台裕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8,203.90	4,410.20		
其他流动资产	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	3,813,830,000.00			
预付款项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2,983,009.81			
预付款项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0			
预付款项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6,110,680.34	
预付款项	山西中强福山煤业有限公司	809,853.71		5,381,968.84	
预付款项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9,999.96			
预付款项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	1,893,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BorsodChem Zrt.	47,909,346.85	113,497,704.04
应付账款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7,321,812.78	24,599,834.74
应付账款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2,013,249.79	11,621,063.16
应付账款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11,686,381.60	5,549,649.45
应付账款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427,251.72	2,741,001.81
应付账款	烟台华力热电供应有限公司	3,158,730.36	2,025,734.45
应付账款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143,934.74	287,056.67
应付账款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52,958.95
应付账款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00	
应付账款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70,912.71	
预收款项	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1,852.96	346,395.49
预收款项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4,399.99	
其他应付款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39,000.00	45,600.00
其他应付款	万华节能(烟台)工程有限公司	10,750.00	10,750.00
其他应付款	万华建筑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12,000.00	7,100.00
其他应付款	万华节能(烟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	3,450.00
其他应付款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398.34	1,640.00
其他应付款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50.00	350.00
其他应付款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十二 5(2)。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1,008,076	5,053,691
-对外投资承诺(注)	33,200	60,666
合计	11,041,276	5,114,357

注：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投资承诺系根据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尚未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投资承诺系根据宁波万华与北京聚丽威科技有限公司的协议，公司之子公司万华宁波尚未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18,200,000.00 元

(2)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49,271	48,5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6,735	34,93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3,587	16,7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及以后	35,891	19,397
合计	155,484	119,643

(3)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的借款合计人民币 3.03 亿元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相关借款最晚于 2026 年 12 月 18 日到期。同时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重大担保责任，参见附注十二 5(4)。

本公司之子公司万华热电为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的借款及应付票据合计人民币 0.62 亿元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相关借款最晚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到期。同时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为万华热电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重大担保责任，参见附注十二 5(4)。

本集团为 BC 公司的借款合计人民币 19.45 亿元提供担保，相关借款最晚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到期。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重大担保责任。

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信息参见附注十七 7(b)。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以 2019 年 2 月公司完成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及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持股注销后总股本 3,139,746,626.00 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279,493,252.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 31 日，上市公司与万华化工已就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资产、负债签署《资产交割协议》，双方约定以 2019 年 1 月 31 日作为本次吸收合并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万华化工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和责任将由万华化学享有和承担。截止至 2019 年 2 月 12 日，本次吸收合并项下的资产、负债交割手续已全部完成。

同时，公司向万华化工之股东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共计增发 1,715,990,206 股，并注销万华化工原持有的 1,310,256,380 股。

2019 年 2 月 1 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本次吸收合并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验字[2019]000001 号)，截至 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已收到万华化工之股东国丰投资、合成国际、中诚投资、中凯信、德杰汇通以万华化工净资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5,733,82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9,746,626.00 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内部管理及报告制度，所有业务均属同一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的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分行业)				
化工行业	59,118,079,966.00	38,810,168,937.83	52,031,613,297.59	31,185,721,915.12
其他	743,825,419.17	586,304,368.27	708,549,515.40	498,948,251.59
合计	59,861,905,385.17	39,396,473,306.10	52,740,162,812.99	31,684,670,166.71
主营业务(分产品)				
聚氨酯系列	30,951,891,911.57	15,384,313,983.07	29,834,099,891.78	13,304,278,800.60
石化系列	18,907,545,756.05	17,021,133,253.52	15,306,967,065.83	13,396,962,059.22
精细化学品及新材料系列	5,702,962,374.42	3,916,336,843.31	4,197,379,237.07	2,875,246,736.78
其他	4,299,505,343.13	3,074,689,226.20	3,401,716,618.31	2,108,182,570.11
合计	59,861,905,385.17	39,396,473,306.10	52,740,162,812.99	31,684,670,166.71
主营业务(分地区)				
国内	39,341,363,928.14	23,167,710,314.17	36,955,938,911.84	20,414,750,932.74
国外	20,520,541,457.03	16,228,762,991.93	15,784,223,901.15	11,269,919,233.97
合计	59,861,905,385.17	39,396,473,306.10	52,740,162,812.99	31,684,670,166.7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占收入总额 10%以上的客户。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77,327,549.70	2,824,289,219.62
应收账款	6,213,447,820.73	6,045,935,341.22
合计	6,890,775,370.43	8,870,224,560.8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7,327,549.70	2,824,289,219.62
合计	677,327,549.70	2,824,289,219.6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5,333,614.57
合计	305,333,614.5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87,910,123.54	
合计	87,910,123.5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96,003,179.66	99.44	14,331,169.00	0.23	6,181,672,010.66	6,031,419,421.00	99.46	14,331,169.00	0.24	6,017,088,25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56,774.68	0.56	3,380,964.61	9.62	31,775,810.07	32,582,539.07	0.54	3,735,449.85	11.46	28,847,089.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231,159,954.34	/	17,712,133.61	/	6,213,447,820.73	6,064,001,960.07	/	18,066,618.85	/	6,045,935,341.2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烟台石化	5,855,891,444.85	0	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万华物资	173,267,458.31	0	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万华香港	144,090,008.52	0	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单位十七	14,331,169.00	14,331,169.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容威	8,423,098.98	0	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6,196,003,179.66	14,331,169.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7,669,210.10	750,064.23	4
1 至 2 年	216,232.20	21,623.22	10
2 至 3 年	2,479.51	743.85	30
3 至 4 年	8,100.00	4,050.00	5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8,082.80	18,082.80	100
合计	17,914,104.61	794,564.1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外客户款项	17,242,670.07	2,586,400.51	15
合计	17,242,670.07	2,586,400.51	1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4,485.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年末账面余额合计人民币 6,196,003,179.6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17,088,252.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44%(2017 年 12 月 31 日：99.2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人民币 14,331,169.00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26,140,051.19	1,082,477,120.08
合计	1,126,140,051.19	1,126,477,120.08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万华码头		44,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5,795,714.77	99.08			1,115,795,714.77	1,075,487,734.00	99.35			1,075,487,734.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44,336.42	0.92			10,344,336.42	6,989,386.08	0.65			6,989,386.08
合计	1,126,140,051.19	/		/	1,126,140,051.19	1,082,477,120.08	/		/	1,082,477,120.0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102,426,562.18	1,076,045,285.11
出口退税款	13,369,152.59	
备用金	2,145,444.73	1,426,353.63
押金及保证金	7,492,701.72	4,692,979.70
其他	706,189.97	312,501.64
合计	1,126,140,051.19	1,082,477,120.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万华广东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41,465,998.35	1年以内	35.90	0
		142,812,294.41	1-2年		
		220,031,844.23	2-3年		
珠海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38,213,306.70	1年以内	20.23	0
		189,600,000.00	1-2年		
烟台容威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74,775,823.87	1年以内	15.52	0
万华香港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55,000,000.00	1年以内	13.76	0
烟台氯碱热电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00,213,583.30	1年以内	8.90	0
合计	/	1,062,112,850.86	/	94.31	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94,240,417.77		4,894,240,417.77	4,566,311,511.83		4,566,311,511.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4,875,195.65		414,875,195.65	302,564,573.38		302,564,573.38
合计	5,309,115,613.42		5,309,115,613.42	4,868,876,085.21		4,868,876,085.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607,920,000.00			607,920,000.00		
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	20,900,000.00			20,900,000.00		
万华化学(烟台)石化有限公司	2,050,000,000.00			2,050,000,000.00		
万华化学(烟台)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	72,918,038.59			72,918,038.59		
万华化学(佛山)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	30,060,461.41			30,060,461.41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万华化学(宁波)氯碱有限公司	217,731,330.11			217,731,330.11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229,500,000.00			229,500,000.00		
万华化学(宁波)码头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万华化学(北京)有限公司	61,410,000.00			61,410,000.00		
万华化学(广东)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烟台万华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5,359.72			2,005,359.72		
上海万华科聚化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3,369,070.00			583,369,070.00		

上海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万华化学集团能源有限公司(注)		210,240,234.00		210,240,234.00		
万华化学(香港)有限公司	56,215,720.00			56,215,720.00		
万华化学(美国)有限公司	1,575,840.00			1,575,840.00		
万华化学(日本)株式会社	538,192.00			538,192.00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	6,167,500.00			6,167,500.00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烟台市再生水有限责任公司		55,688,671.94		55,688,671.94		
合计	4,566,311,511.83	327,928,905.94		4,894,240,417.77		

注：系以固定资产实物出资，相关资产经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鲁正信评报字(2018)第1009号》评估报告，资产评估价值即实缴出资金额人民币210,240,234.00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189,383,736.12	100,000,000.00		14,852,066.10						304,235,802.22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15,205,680.83			395,570.23						15,601,251.06	
再生水公司(参见附注七9注2)	55,773,786.84			-85,114.90					-55,688,671.94	0	
小计	260,363,203.79	100,000,000.00		15,162,521.43					-55,688,671.94	319,837,053.28	
二、联营企业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32,224,372.13	45,666,100.00		7,736,454.36						85,626,926.49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976,997.46			-565,781.58						9,411,215.88	
小计	42,201,369.59	45,666,100.00		7,170,672.78						95,038,142.37	
合计	302,564,573.38	145,666,100.00		22,333,194.21					-55,688,671.94	414,875,195.6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48,178,047.97	11,074,591,485.63	17,194,389,844.73	10,116,048,726.68
其他业务	3,440,022,553.00	1,569,917,009.30	4,140,018,221.57	1,716,014,318.10
合计	20,288,200,600.97	12,644,508,494.93	21,334,408,066.30	11,832,063,044.7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757,360.00	5,965,659,062.50
其中：万华宁波		5,662,000,000.00
万华码头		44,000,000.00
烟台氯碱热电	60,000,000.00	60,000,000.00
宁波氯碱	107,357,360.00	90,059,062.50
万华热电	102,000,000.00	81,600,000.00
佛山容威	4,000,000.00	
烟台容威	34,400,000.00	28,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333,194.21	30,885,932.84
林德气体（烟台）有限公司	7,736,454.36	4,575,370.49
烟台港万华工业园码头有限公司	14,852,066.10	26,505,487.83
万华优耐德（烟台）过氧化物有限公司	395,570.23	-145,709.78
烟台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65,781.58	-23,002.54
烟台市再生水有限责任公司	-85,114.90	-26,213.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775.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000,000.00
其他	3,269,555.82	
合计	333,360,110.03	6,017,389,219.5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60,272,401.71	12,438,619,826.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4,485.24	118,145,356.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0,791,140.49	1,784,571,824.38
无形资产摊销	61,846,731.21	97,193,791.54
长期摊销费用摊销	7,369,368.70	7,079,749.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918,144.89	100,127,554.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131,937.14	523,517,947.67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333,360,110.03	-6,017,389,21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54,030.74	-151,962,478.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078,450.07	-939,910,902.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9,112,698.61	2,906,637,74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67,049,014.74	-2,720,788,03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9,683,925.81	8,145,843,167.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债务购置固定资产	1,500,738,341.38	2,001,387,174.02
以固定资产投资	210,240,234.00	
以股利偿还债务		1,153,926,738.3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8,122,590.77	2,214,358,51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4,358,511.06	605,649,46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235,920.29	1,608,709,046.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318,122,590.77	2,214,358,511.06
其中：库存现金	122,859.17	78,912.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7,999,728.31	2,214,279,595.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9	3.27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122,590.77	2,214,358,511.06

7、除附注十二中主要由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外，公司与子公司本年度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a) 销售收入及采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华北京	采购原材料	101,775,306.96	14,504,962.55
万华宁波	采购商品	275,613,372.46	62,663,642.51
宁波贸易	采购商品	83,346,177.66	20,593,344.26
万华广东	采购商品	27,370,970.85	32,210.86
万华香港	采购原材料	1,026,966.60	
上海科聚	接受劳务	16,000,000.06	6,962,048.29
宁波容威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3,380,590.70	8,125,458.18
烟台容威	采购原材料	12,178,412.88	34,761,205.66
烟台氯碱热电	采购原材料	917,431,951.23	821,073,861.89
烟台销售	采购商品	3,841,739.49	235,535,478.32
烟台石化	采购商品/采购原材料	1,844,111,911.86	3,546,869,965.69
烟台万华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24,102,357.84	19,996,697.82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800,353.49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8,665,009.34	
能源公司	接受租赁	9,487,764.4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万华北京	销售材料/提供劳务/提供服务	42,868,368.19	42,349,123.33
万华宁波	销售商品/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209,955,773.63	1,299,777,747.57
宁波贸易	销售商品	856,833,352.31	465,456,864.57
万华香港	销售商品	1,675,982,920.75	1,469,064,957.33
佛山容威	提供劳务	1,259,035.94	2,191,038.94
宁波容威	销售材料/提供劳务	12,652,702.67	3,366,489.02
烟台容威	销售材料/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租赁收入	23,670,608.09	14,131,049.75
烟台氯碱热电	销售材料/提供劳务/销售商品	150,663,344.17	138,647,814.96
万华广东	销售材料	14,265,710.75	3,188,033.46
烟台销售	销售商品	12,643,731,647.40	10,827,569,010.05
烟台石化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收入/提供服务	4,461,851,572.06	6,304,274,999.12
物资公司	销售材料	149,534,225.51	
再生水公司	销售商品	6,352,211.12	
万华热电	销售商品		602,981.28

资产转让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烟台石化	资产转让		9,132,209,628.53
烟台氯碱热电	资产转让		125,457,418.00

注：根据公司与各关联方签定的有关综合服务协议、产品购销合同及产生辅助购销合同等协议的规定定价。公司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的前提下，与关联人之间全面签订书面协议。

(b)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已使用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烟台石化	2,065,331,467.61	2018年1月18日	2019年12月29日	否
万华宁波	2,400,000,000.00	2018年6月28日	2021年11月20日	否
烟台氯碱热电	1,305,899,632.42	2017年3月29日	2019年12月26日	否
万华广东	200,000,000.00	2017年1月23日	2025年1月22日	否
万华香港	2,855,077,398.95	2015年6月8日	2023年11月14日	否
万华新加坡	1,279,337,211.85	2018年1月22日	2023年4月20日	否
宁波容威	337,000,0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4日	否
烟台容威	50,184,999.96	2015年8月21日	2020年7月22日	否
万华物资	9,927,356.18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12月24日	否

(c) 关联资金拆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末余额
拆出				
烟台氯碱热电		2015年10月21日	2030年10月20日	220,000,000.00
烟台氯碱热电	100,000,000.00	2018年4月2日	2019年3月29日	100,213,583.30
烟台容威	249,930,212.38	2017年1月23日	无固定期限	174,775,823.87
佛山容威	36,400,000.00	2015年1月5日	无固定期限	10,253,711.32
珠海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870,000.00	2017年5月24日	无固定期限	227,813,306.70
万华广东	22,831,683.28	2015年2月9日	无固定期限	404,310,136.99
万华四川	30,060,000.00	2018年11月27日	无固定期限	30,060,000.00
万华香港	2,350,140,000.00	2018年5月8日	无固定期限	155,000,000.00
合计	2,825,231,895.66			1,322,426,562.18
拆入				
上海科聚	110,605,499.29	2017年6月19日	无固定期限	52,531,805.24
合计	110,605,499.29			52,531,805.24
委托贷款				
再生水公司	150,000,000.00	2018年7月1日	2026年6月30日	150,000,000.00
再生水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10月1日	2026年6月30日	5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d) 应收应付账款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烟台容威	8,423,098.98		462,060.66	
应收账款	烟台石化	5,855,891,444.85		4,743,106,878.06	
应收账款	烟台氯碱热电			3,293,914.94	
应收账款	宁波容威	316,431.61			
应收账款	万华香港	144,090,008.52		138,514,221.47	
应收账款	烟台销售			1,079,071,230.39	
应收账款	万华北京			32,494,986.28	
应收账款	宁波贸易			23,900,935.80	
应收账款	万华广东	1,016,915.79		209,654.85	
应收账款	佛山容威	1,334,578.10			
应收账款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173,267,458.31			
应收票据	烟台销售	2,851,691.87			
应收票据	佛山容威	517,500.05			
应收票据	万华宁波	181,180.10			
预付款项	烟台万华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1,227,818.98		1,692,073.40	
预付款项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20,481,750.06			
预付款项	再生水公司	1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容威	10,253,711.32		31,263,711.40	
其他应收款	万华广东	404,310,136.99		4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容威	174,775,823.87		194,304,105.97	
其他应收款	烟台氯碱热电	100,213,583.30		200,319,916.63	
其他应收款	珠海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7,813,306.70		189,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宁波氯碱			201.96	
其他应收款	万华码头			557,349.15	
其他应收款	万华化学(四川)有限公司	30,06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万华香港	15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烟台氯碱热电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再生水公司	200,000,0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账款	万华北京	1,328,210.58	655,023.79
应付账款	万华宁波	16,932,603.03	24,294,838.38
应付账款	宁波容威	1,206,574.20	1,777,423.99
应付账款	烟台容威	7,511,062.05	2,452,003.12
应付账款	烟台石化	12,893,441.45	12,628,458.41
应付账款	烟台氯碱热电	5,826,104.78	154,380.95
应付账款	宁波贸易	1,309,013.15	20,593,344.26
应付账款	上海科聚	16,960,000.00	2,379,771.17
应付账款	佛山容威	10,740.53	10,740.53
应付账款	烟台销售	2,168,153.72	
应付账款	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3,837,678.41	
应付账款	能源公司	10,250,731.54	
应付账款	万华化学销售(珠海)有限公司	119,110,318.67	
应付票据	烟台石化	225,058,850.92	
应付票据	万华物资	436,107,174.69	
应付票据	烟台氯碱热电	4,180,000.00	
预收款项	烟台销售	6,946,884,472.29	
其他应付款	烟台氯碱热电	23,000.00	23,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容威	4,208.25	
其他应付款	上海科聚	52,531,805.24	102,144,324.09

(e) 应收股利

应收关联方股利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股利	万华码头		44,000,000.00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845,42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4,353,815.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5,127.0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433,96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64,664.93	
所得税影响额	-251,782,534.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8,055,558.52	

合计	575,544,053.54
----	----------------

注：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系公司接受原控股股东万华实业和控股股东万华化工委托，对匈牙利 BorsodChem Zrt. 进行管理运营，报告期内确认托管费收入不含增值税 9,433,962.27 元（万华实业：786,163.52 元；万华化工：8,647,798.75 元），含税总额 10,000,000.00 元。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2	3.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2	3.67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廖增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